慧日佛學班第03期

**《大智度論》卷18**

**〈釋初品中般若波羅蜜第二十九**[[1]](#footnote-1)**〉**

**（大正25，190a9-191a1）**

釋厚觀（2007.12.15）

【**經**】於一切法不著故，應具足般若波羅蜜。

【**論**】

**一、云何名般若波羅蜜**

問曰：云何名般若波羅蜜？

答曰：

**（一）菩薩發心求一切種智，於其中間知諸法實相慧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）

諸菩薩從初發心求一切種智，於其中間，知諸法實相慧，是般若波羅蜜。

**※ 釋疑：菩薩智慧應非波羅蜜疑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19〕p.263）

問曰：若爾者，不應名為波羅蜜[[2]](#footnote-2)。何以故？未到智慧邊故。

答曰：佛所得智慧是實波羅蜜，因是波羅蜜故，菩薩所行亦名波羅蜜，因中說果故。[[3]](#footnote-3)是般若波羅蜜，在佛心中變名為一切種智[[4]](#footnote-4)。菩薩行智慧，求度彼岸，故名波羅蜜；佛已度彼岸，故名一切種智。[[5]](#footnote-5)

**（二）諸法實相即是般若波羅蜜**

**※ 釋疑：菩薩慧眼未淨，不應得法實相疑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19〕p.263）

問曰：佛一切諸煩惱及習已斷，智慧眼淨，應如實得諸法實相──**諸法實相即是般若波羅蜜**。[[6]](#footnote-6)菩薩未盡諸漏，慧眼未淨，云何能得諸法實相？

答曰：此義後品[[7]](#footnote-7)中當廣說，今但略說。如人入海，有始入者，有盡其源底者，深淺雖異，俱名為入。佛、菩（190b）薩亦如是，佛則窮盡其底；菩薩未斷諸煩惱習，勢力少故，不能深入。如後品[[8]](#footnote-8)中說譬喻：如人於闇室然燈，照諸器物，皆悉分了；更有大燈，益復明審。則知後燈所破之闇，與前燈合住；前燈雖與闇共住，而亦能照物。若前燈無闇，則後燈無所增益。諸佛菩薩智慧亦如是；菩薩智慧雖與煩惱習合，而能得諸法實相，亦如前燈亦能照物；佛智慧盡諸煩惱習，亦得諸法實相，如後燈倍復明了。

**二、釋諸法實相**

問曰：云何是諸法實相？

答曰：眾人各各說諸法實相，自以為實[[9]](#footnote-9)。此中實相者，不可破壞，常住不異，無能作者。[[10]](#footnote-10)如後品中佛語須菩提：「若菩薩觀一切法，非常非無常，非苦非樂，非我非無我，非有非無等，亦不作是觀，是名菩薩行般若波羅蜜。」[[11]](#footnote-11)是義，捨一切觀，滅一切言語，離諸心行，從本已來不生不滅，如涅槃相；一切諸法相亦如是，是名諸法實相。[[12]](#footnote-12)如〈讚般若波羅蜜偈〉[[13]](#footnote-13)說：

「般若波羅蜜，實法不顛倒；念想觀已除，言語法亦滅。

無量眾罪除，清淨心常一；如是尊妙人，則能見般若。[[14]](#footnote-14)

如虛空無染，無戲無文字[[15]](#footnote-15)；若能如是觀，是即為見佛。

若如法觀佛，般若及涅槃，是三則一相，其實無有異。[[16]](#footnote-16)

諸佛及菩薩，能利益一切；般若為之母，能出生養育。（190c）

佛為眾生父，般若能生佛，是則為一切，眾生之祖母。[[17]](#footnote-17)

般若是一法，佛說種種名，隨諸眾生力，為之立異字。

若人得般若，議論心皆滅；譬如日出時，朝露一時失。

般若之威德，能動二種人：無智者恐怖，有智者歡喜。

若人得般若，則為般若主；般若中不著，何況於餘法！

般若無所來，亦復無所去，智者一切處，求之不能得。

若不見般若，是則為被縛；若人見般若，是亦名被縛。

若人見般若，是則得解脫；若不見般若，是亦得解脫。[[18]](#footnote-18)

是事為希有，甚深有大名；譬如幻化物，見而不可見。[[19]](#footnote-19)

諸佛及菩薩，聲聞辟支佛，解脫涅槃道，皆從般若得。[[20]](#footnote-20)

言說為世俗，憐愍一切故，假名說諸法，雖說而不說。[[21]](#footnote-21)

般若波羅蜜，譬如大火焰，四邊不可取，[[22]](#footnote-22)無取亦不取。

一切取已捨，是名不可取；不可取而取，是即名為取[[23]](#footnote-23)。

般若無壞相，過一切言語，適無所依止，[[24]](#footnote-24)誰能讚其德？

般若雖叵讚，我今能得讚，（191a）雖未脫死地，則為已得出！」

**〈釋般若相義第三十〉**

**（大正25，191a2-197b10）**

**一、何故獨讚般若為「摩訶」**

問曰：何以獨稱般若波羅蜜為「摩訶」，而不稱五波羅蜜？

答曰：

**（一）能到智慧大海彼岸故**[[25]](#footnote-25)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22〕p.223）

「摩訶」（秦）[[26]](#footnote-26)言大，「般若」言慧，「波羅蜜」言到彼岸；以其能到智慧大海彼岸，到諸一切智慧邊，窮盡其極故，名到彼岸。

**（二）能生佛等四種大人故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22〕p.223）

一切世間中十方、三世，諸佛第一大，次有菩薩、辟支佛、聲聞；是四大人皆從般若波羅蜜中生，是故名為大。[[27]](#footnote-27)

**（三）能與眾生涅槃大果報故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22〕p.223）

復次，能與眾生大果報，無量無盡，常不變異，所謂涅槃；餘五波羅蜜不能爾。布施等離般若波羅蜜，但能與世間果報，是故不得名大。[[28]](#footnote-28)

**二、般若波羅蜜攝聲聞、辟支佛、佛智慧盡**

問曰：何者是智慧？

答曰：般若波羅蜜攝一切智慧。所以者何？菩薩求佛道，應當學一切法，得一切智慧，所謂聲聞、辟支佛、佛智慧。[[29]](#footnote-29)

**（一）聲聞智慧：三學慧**[[30]](#footnote-30)

是智慧有三種：學、無學、非學非無學。

**1、非學非無學智：乾慧地、不淨、安那般那、欲界繫四念處、四加行**（〔A028〕p.54）

非學非無學智者，如乾慧地[[31]](#footnote-31)、不淨、安那般那、欲界繫四念處，煖法、頂法、忍法、世間第一法等。

**2、學智：八忍、八智、九無礙中金剛三昧慧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28〕p.54）

學智者，苦法智忍慧，乃至向阿羅漢第九無礙道中金剛三昧慧。

**3、無學智：第九解脫智──盡、無生智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28〕p.54）

無學智者，阿羅漢第九解脫智；從是已後，一切無學智，如盡智、無生智等，是為無學智。

**（二）辟支佛智慧**

求辟支佛道智慧亦如是。

**1、聲聞智慧與辟支佛智慧之異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22〕p.223）

問曰：若辟支佛道亦如是者，云何分別聲聞、辟支佛？

答曰：道雖一種，而用智有異。若諸佛不出、佛法已滅，是人先世因緣故，獨出智慧，不從他聞，自以智慧得道。

如一國王，出在園中遊戲。清朝[[32]](#footnote-32)見林樹華菓蔚茂，甚可愛樂。王食已而臥，王諸夫人婇女皆共取華，毀折林樹。王覺已，見林毀壞，而自覺悟：一（191b）切世間無常變壞皆亦如是。思惟是已，無漏道心生，斷諸結使，得辟支佛道，具六神通，即飛到閑靜林間。[[33]](#footnote-33)

如是等因緣，先世福德、願行、果報，今世見少因緣，成辟支佛道，如是為異。

**2、辟支佛有二種**[[34]](#footnote-34)

復次，辟支佛有二種[[35]](#footnote-35)：一名獨覺，二名因緣覺。

**（1）因緣覺**

因緣覺如上說。

**（2）獨覺**

獨覺者，是人今世成道，自覺不從他聞，是名獨覺辟支迦佛。

獨覺辟支迦佛有二種：

**A、小辟支迦佛：本是學人，七生滿已，出無佛世**

一、本是學人，在人中生；是時無佛，佛法滅。是須陀洹已滿七生，不應第八生，自得成道。是人不名佛，不名阿羅漢，名為小辟支迦佛，與阿羅漢無異；或有不如舍利弗等大阿羅漢者。

**B、大辟支迦佛：百劫作功德，少具相好**

大辟支佛[[36]](#footnote-36)，亦於一[[37]](#footnote-37)百劫中作功德，增長智慧，得三十二相分：或有三十一相，或三十[[38]](#footnote-38)、二十九相，乃至一相。於九種阿羅漢[[39]](#footnote-39)中，智慧利勝，於諸深法中總相、別相能入；久修習定，常樂獨處。如是相，名為大辟支迦佛，以是為異。

**（三）佛道智慧**

求佛道者，從初發心作願：「願我作佛度脫眾生，得一切佛法，行六波羅蜜，破魔軍眾及諸煩惱，得一切智，成佛道，乃至入無餘涅槃。」隨本願行，從是中間所有智慧，總相、別相一切盡知，是名佛道智慧。

**（四）小結**

是三種智慧[[40]](#footnote-40)盡能知，盡到其邊，以是故言「到智慧邊」。

**三、何以但言三乘智慧盡到其邊，不說餘智**

問曰：若如所說一切智慧盡應入，若世間、若出世間，何以但言「三乘智慧盡到其邊」，不說餘智？

答曰：

**（一）世間智慧，菩薩知而不專行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）

三乘是實智慧，餘者皆是虛妄，菩薩雖知而不專行。

如除摩梨山，一切無出栴檀木；若餘處或有好語，皆從佛法中得[[41]](#footnote-41)。自非佛法，初聞似好，久則不（191c）妙。譬如牛乳、驢乳，其色雖同；牛乳攢[[42]](#footnote-42)則成酥，驢乳攢則成尿[[43]](#footnote-43)。

**（二）外道不如佛法**[[44]](#footnote-44)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28〕p.54）

**1、外道戒定慧俱不真實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28〕p.54）

佛法語及外道語，不殺、不盜、慈愍眾生、攝心、離欲、觀空雖同；然外道語初雖似妙，窮盡所歸，則為虛誑。

**（1）外道戒**

一切外道皆著我見；若實有我，應墮二種：若壞相，若不壞相。  
若壞相，應如牛皮；若不壞相，應如虛空。此二處無殺罪，無不殺福。[[45]](#footnote-45)

若如虛空，雨露不能潤，風熱不能乾，是則墮常相。  
若常者，苦不能惱，樂不能悅；若不受苦、樂，不應避禍就福。

若如牛皮，則為風雨所壞，若壞則墮無常，若無常則無罪、福。  
外道語若實如是，何有不殺為福、殺生為罪？

**（2）外道定、慧**

問曰：外道戒福，所失如是，其禪定、智慧復云何？

答曰：外道以我心逐禪故，多愛、見、慢故，[[46]](#footnote-46)不捨一切法故，無有實智慧。

**A、外道慧**

問曰：汝言外道觀空，觀空則捨一切法，云何言「不捨一切法故，無有實智慧」？

答曰：外道雖觀空而取空相，雖知諸法空而不自知我空，愛著觀空智慧故。[[47]](#footnote-47)

**B、外道定**

**（A）外道執「無想定」之過失**

問曰：外道有無想定，心心數法都滅；都滅故，無有取相愛著智慧咎！

答曰：無想定力，強令心滅，非實智慧力。

又於此中生涅槃想[[48]](#footnote-48)，不知是和合作法，以是故墮顛倒中！是中心雖暫滅，得因緣還生。[[49]](#footnote-49)譬如人無夢睡時，心想不行，悟[[50]](#footnote-50)則還有。

**（B）外道執「非想非非想定」之過失**

問曰：無想定其失如是，更有非有想非無想定，是中無一切妄想，亦不如強作無想定滅想，是中以智慧力故無想！

答曰：是中有想，細微故不覺。若無想，佛弟子復何緣更求實智慧？佛法中，是非有想非無想中識，依（192a）四[[51]](#footnote-51)眾住；[[52]](#footnote-52)是四眾[[53]](#footnote-53)屬因緣故無常，無常故苦，無常苦故空，空故無我，空無我故可捨。[[54]](#footnote-54)

汝等愛著智慧故，不得涅槃。譬如尺蠖[[55]](#footnote-55)，屈安後足，然後進前足；所緣盡，無復進處而還。外道依止初禪，捨下地欲，乃至依非有想非無想處，捨無所有處；上無所復依，故不能捨非有想非無想處。[[56]](#footnote-56)以更無依處，恐懼失我，畏墮無所得中故[[57]](#footnote-57)。

**2、外道五戒隨緣得開許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28〕p.54）

**（1）外道之五戒**

復次，外道經中有聽殺、盜、婬、妄語、飲酒。

**A、殺**

言為天祠，呪殺無罪；為行道故，若遭急難，欲自全身而殺小人無罪。

**B、盜**

又有急難，為行道故，除金，餘者得盜取以自全濟，後當除此殃罪。

**C、邪婬**

除師婦、國王夫人、善知識妻、童女，餘者逼迫急難，得邪婬。

**D、妄語**

為師及父母，為身、為牛[[58]](#footnote-58)、為媒故，聽妄語。

**E、飲酒**

寒鄉聽飲石蜜酒，天祠中或聽嘗一渧[[59]](#footnote-59)、二渧酒。

**（2）佛法之五戒**

**A、殺**

佛法中則不然。於一切眾生慈心等視，乃至蟻子亦不奪命，何況殺人！

**B、盜**

一針一縷不取，何況多物！

**C、邪婬**

無主婬女不以指觸，何況人之婦[[60]](#footnote-60)女！

**D、妄語**

戲笑不得妄語，何況故作妄語！

**E、飲酒**

一切酒，一切時常不得飲，何況寒鄉、天祠！

**3、結說：外道法是生諸煩惱處，佛法是滅諸煩惱處**

汝等外道與佛法懸殊，有若天地！汝等外道法，是生諸煩惱處；佛法則是滅諸煩惱處，是為大異。

**四、佛隨眾生種種說**[[61]](#footnote-61)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16〕p.30）

諸佛法無量，有若大海，隨眾生意故，種種說法：或說有，或說無；或說常，或說無常；或說苦，或說樂；或說我，或說無我；或說懃行三業、攝諸善法，或說一切諸法無作相。如是等種種異說，無智聞之，謂為乖錯；智者入三種法門，觀一切佛語皆是實法，不相違背。

何等是三門？一（192b）者、蜫勒門，二者、阿毘曇門，三者、空門。[[62]](#footnote-62)

**五、釋三門：蜫勒門、阿毘曇門、空門**

問曰：云何名蜫勒？云何名阿毘曇？云何名空門？

答曰：

**（一）蜫勒門**[[63]](#footnote-63)

蜫勒有三百二十萬言，佛在世時，大迦栴延[[64]](#footnote-64)之所造；佛滅度後人壽轉減，憶識力少，不能廣誦，諸得道人撰為三十八萬四千言。若人入蜫勒門，論議則無窮；其中有隨相門、對治門等種種諸門。

**1、隨相門**

隨相門者，

**（1）例一：心心數法同相同緣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44〕p.82）

如佛說偈：「諸惡莫作，諸善奉行，自淨其意，是諸佛教。」[[65]](#footnote-65)是中心數法盡應說，今但說「自淨其意」，則知諸心數法已說。何以故？同相、同緣故。

**（2）例二：三十七品實一，觀待安立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44〕p.82）

如佛說四念處，是中不離四正懃、四如意足、五根、五力。何以故？四念處中：四種精進，則是四正懃；四種定，是為四如意足；五種善法，是為五根、五力。佛雖不說餘門，但說四念處，當知已說餘門。

**（3）例三：但說三諦，當知道諦已在其中**

如佛於四諦中，或說一諦，或二、或三。如馬星比丘為舍利弗說偈：

「諸法從緣生，是法緣及盡；我師大聖王，是義如是[[66]](#footnote-66)說。」[[67]](#footnote-67)

此偈但說三諦，當知道諦已在中，不相離故；譬如一人犯事，舉家受罪。

如是等，名為隨相門。

**2、對治門**

對治門者，

**（1）例一：若說四倒，則已說諸結，當知已有四念處義；若說四念處，則知已說四倒**

如佛但說四顛倒：常顛倒、樂顛倒、我顛倒、淨顛倒[[68]](#footnote-68)。是中雖不說四念處，當知已有四念處義。譬如說藥，已知其病，說病則知其藥。若說四念處，則知已說四倒；四倒則是邪相。

若說四倒，則已說諸結。所以者何？說其根本，則知枝條皆得。

**（2）例二：若說三毒，當知已說一切煩惱毒；當知以戒定慧、八正道、三十七道品滅之**

如佛說一切世間有三毒；說三毒，當（192c）知已說三分、八正道。[[69]](#footnote-69)

若說三毒，當知已說一切諸煩惱毒。十五種愛是貪欲毒[[70]](#footnote-70)，十[[71]](#footnote-71)五種瞋是瞋恚毒[[72]](#footnote-72)，十五種無明是愚癡毒[[73]](#footnote-73)，諸邪見、憍慢、疑屬無明。

如是一切結[[74]](#footnote-74)使，皆入三毒。以何滅之？三分、八正道。  
若說三分、八正道，當知已說一切三十七品。

如是等種種相，名為對治門。

如是等諸法，名為蜫勒門。

**（二）阿毘曇門**

云何名阿毘曇門？或佛自說諸法義，或佛自說諸法名，諸弟子種種集述解其義。[[75]](#footnote-75)  
如佛說：「若有比丘於諸有為法，不能正憶念，欲得**世間第一法**，無有是處。若不得世間第一法，欲入正位中，無有是處。若不入正位，欲得須陀洹、斯陀含、阿那含、阿羅漢，無有是處。有比丘於諸有為法正憶念，得世間第一法，斯有是處。若得世間第一法，入正位；入正位，得須陀洹、斯陀含、阿那含、阿羅漢，必有是處。」[[76]](#footnote-76)

如佛直說**世間第一法**，不說相義、何界繫、何因、何緣、何果報。從世間第一法，種種聲聞所行法，乃至無餘涅槃，一一分別相義，如是等是名阿毘曇門。

**（三）空門**

空門者，生空、法空。[[77]](#footnote-77)

**1、生空**

如《頻婆娑羅王迎經》[[78]](#footnote-78)中，佛告大王：「色生時但空生，色滅時但空滅。諸行生時但空生，滅時但空滅。是中無吾我、無人、無神，無人從今世至後世，除因緣和合名字等眾生，凡夫愚人逐名求實。」[[79]](#footnote-79)如是等經中，佛說生空。

**2、法空**[[80]](#footnote-80)

**（1）聲聞空門**

**A、舉《佛說大空經》**

法空者，如《佛說大空經》[[81]](#footnote-81)中，十二因緣，無明乃至老死：

若有人言「是老死」，若言「誰老死」，皆是邪見[[82]](#footnote-82)。生、有、取、愛、受[[83]](#footnote-83)、觸、六入、名色、識、行、無明，亦如是。

若有人言「身即（193a）是神」，若言「身異於神」，是二雖異，同為邪見。佛言：「身即是神，如是邪見，非我弟子；身異於神，亦是邪見，非我弟子。」

是經中佛說法空。

若說「誰老死」，當知是虛妄，是名生空；若說「是老死」，當知是虛妄，是名法空。乃至無明亦如是。

**B、舉《梵網經》**[[84]](#footnote-84)

復次，《佛說梵網經》[[85]](#footnote-85)中，六十二見：

若有人言「神常，世間亦常」，是為邪見；若言「神無常，世間無常」，是亦邪見；「神及世間常亦無常」、「神及世間非常亦非非常」，皆是邪見。

以是故，知諸法皆空，是為實。

**（A）釋疑：世間無常應非邪見疑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19〕p.263）

問曰：若言神常，應是邪見。何以故？神性無故。

若言世間常，亦應是邪見。何以故？世間實皆無常，顛倒故言有常。

若言神無常，亦應是邪見。何以故？神性無故，不應言無常。

若言世間無常，不應是邪見。何以故？一切有為法性，實皆無常。

答曰：若一切法實皆無常，佛云何說「世間無常是名邪見」？是故可知非實是無常。

**（B）釋疑：佛說觀無常令人得道，云何言無常墮邪見**

問曰：佛處處說觀有為法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，令人得道，云何言「無常墮邪見」？

答曰：佛處處說無常，處處說不滅。如：

摩訶男釋王來至佛所，白佛言：「是迦毘羅人眾殷多，我或值奔車、逸馬、狂象、鬪人時，便失念佛心；是時自念：『我今若死當生何處？』」

佛告摩訶男：「汝勿怖勿畏！汝是時不生惡趣，必至善處。[[86]](#footnote-86)譬如樹常東向曲，若有斫者，必當東倒；善人亦如是，若身壞死時，善心意識長夜以信、戒、聞、施、慧熏心故，必得利益，上生天上。」[[87]](#footnote-87)

若一切法念念生滅無常，佛云何言「諸功德熏心故必得上生」？[[88]](#footnote-88)以是故，知非無常性。

**（C）破常顛倒故，說無常是對治悉檀**[[89]](#footnote-89)

問（193b）曰：若無常不實，佛何以說無常？

答曰：佛隨眾生所應而說法，破常顛倒故，說無常；以人不知不信後世故，說「心去後世，上生天上，罪福業因緣，百千萬劫不失。」是對治悉檀，非第一義悉檀[[90]](#footnote-90)。諸法實相，非常非無常。[[91]](#footnote-91)佛亦處處說諸法空，諸法空中亦無無常。以是故說「世間無常是邪見」。

是故名為法空。

**C、毘耶離論力梵志五百難問佛**[[92]](#footnote-92)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14〕p.431）

復次，毘耶離梵志，名論力，諸梨昌[[93]](#footnote-93)等大雇[[94]](#footnote-94)其寶物，令與佛論。取其雇已，即以其夜思撰五百難，明旦與諸梨昌至佛所，問佛言：「一究竟道？為眾多究竟道？」  
佛言：「一究竟道，無眾多也。」  
梵志言：「佛說一道，諸外道師各各有究竟道，是為眾多非一！」  
佛言：「是雖各[[95]](#footnote-95)有眾多，皆非實道。何以故？一切皆以邪見著故，不名究竟道。」佛問梵志：「鹿頭梵志得道不？」

答言：「一切得道中，是為第一。」  
是時，長老鹿頭梵志比丘在佛後扇佛。佛問梵志：「汝識是比丘不？」  
梵志識之，慚愧低頭。是時，佛說〈義品〉偈[[96]](#footnote-96)：

「各各謂究竟，而各自愛著，各自是非彼，是皆非究竟[[97]](#footnote-97)！

是人入論眾，辯明義理時，各各相是非，勝負懷憂喜[[98]](#footnote-98)。

勝者墮憍坑，負者墮[[99]](#footnote-99)憂獄；是故有智者，不隨此二法[[100]](#footnote-100)。

論力汝當知，我諸弟子法，無虛亦無實，汝欲何所求？

汝欲壞我論，終已無此處，一切智難勝，適足自毀壞！」[[101]](#footnote-101)（193c）

如是等處處聲聞經中，說諸法空。

**（2）大乘空門**

摩訶衍空門者，一切諸法性常自空，不以智慧方便觀故空。[[102]](#footnote-102)如佛為須菩提說：「色，色自空，受、想、行、識，識自[[103]](#footnote-103)空；十二入、十八界、十二因緣、三十七品、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十八不共法、大慈大悲、薩婆若，乃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皆自空。」[[104]](#footnote-104)

**※ 因論生論：邪空真空幾異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6〕p.11）

問曰：若一切諸法性常自空、真空[[105]](#footnote-105)、無所有者，云何不墮邪見？邪見名無罪無福，無今世後世，與此無異！

答曰：

**A、邪空但言無果，真空因果並寂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6〕p.11）

無罪無福人，不言無今世，但言無後世；如草木之類，自生自滅。或人生、或人殺，止於現在，更無後世生；而不知觀身內外所有自相皆空，以是為異。

**B、邪空行惡斷善，真空善惡無作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6〕p.11）

復次，邪見人多行眾惡，斷諸善事；觀空人善法尚不欲作，何況作惡！

**C、邪空斷滅令空，真空不破不壞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6〕p.11）

問曰：邪見有二種：有破因破果，有破果不破因。如汝所說，破果不破因。破果破因者，言無因無緣，無罪無福，則是破因；無今世、後世、罪福報，是則破果。觀空人言皆空，則罪福、因果皆無，與此有何等異？

答曰：邪見人於諸法斷滅令空；摩訶衍人知諸法真空，不破不壞。[[106]](#footnote-106)

**D、邪空破法令空，真空不破不壞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6〕p.11）

問曰：是邪見三種：

一者、破罪福報，不破罪福；破因緣果報，不破因緣；破後世，不破今世。

二者、破罪福報，亦破罪福；破因緣果報，亦破因緣；破後世，亦破今世，不破一切法。

三者、破一切法，皆令無所有。

觀空人亦言真空無所有，與第三邪見[[107]](#footnote-107)有何等異？

答曰：邪見破諸法令空；觀空人知諸法真空，不破不壞。

**E、邪空取空相戲論，真空不取相戲論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6〕p.11）

復次，邪見人言諸法皆空無所有，取諸法空相戲論；觀空人知諸法空，（194a）不取相，不戲論[[108]](#footnote-108)。

**F、邪空口空行有，真空知空心不動（一生煩惱，一不生煩惱）**（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6〕p.11）

復次，邪見人雖口說一切空，然於愛處生愛，瞋處生瞋，慢處生慢，癡處生癡，自誑其身；如佛弟子實知空，心不動，一切結使生處不復生。譬如虛空，烟火不能染，大雨不能濕；如是觀空，種種煩惱不復著其心。

**G、邪空不從愛因緣出，真空從愛因緣出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6〕p.11）

復次，邪見人言無所有，不從愛[[109]](#footnote-109)因緣出；真空名從愛因緣生，是為異。四無量心諸清淨法，以所緣不實故，猶尚不與真空智慧等，何況此邪見？

**H、邪空名邪見，真空名正見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6〕p.11）

復次，是見名為邪見，真空見名為正見。行邪見人，今世為弊惡人，後世當入地獄；行真空智慧人，今世致譽，後世得作佛。譬如水、火之異，亦如甘露、毒藥，天食須陀[[110]](#footnote-110)以比臭糞！

**I、邪空但空，真空有空空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6〕p.11）

復次，真空中有空空三昧[[111]](#footnote-111)；邪見空雖有空，而無空空三昧。

**J、邪空憶想分別邪心取空，真空無量福施戒定，心柔使薄然後得空**（〔A006〕p.11）

復次，觀真空人，先有無量布施、持戒、禪定，其心柔軟，諸結使薄，然後得真空；邪見中無此事，但欲以憶想分別，邪心取空。

譬如田舍人初不識鹽，見貴[[112]](#footnote-112)人以鹽著種種肉菜中而食，問言：「何以故爾？」

語言：「此鹽能令諸物味美故。」

此人便念此鹽能令諸物美，自味必多，便空抄鹽，滿口食之，醎苦傷口，而問言：「汝何以言鹽能作美？」

貴人言：「癡人！此當籌量多少，和之令美，云何純食鹽？」[[113]](#footnote-113)

無智人聞空解脫門，不行諸功德，但欲得空，是為邪見，斷諸善根。[[114]](#footnote-114)

**（3）總說空門**

如是等義，名為空門。

**（四）結說三門**

若人入此三門，則知佛法義不相違背。能知是事，即是般若波羅蜜力，於一切法無所罣礙。[[115]](#footnote-115)若不得般若波羅蜜法，入阿毘曇門則墮有中，若入空門則墮無（194b）中，若入蜫勒門則墮有無中。[[116]](#footnote-116)

**六、一相、種種相能知是般若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9〕p.75）

復次，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，雖知諸法一相，亦能知一切法種種相；[[117]](#footnote-117)雖知諸法種種相，亦能知一切法一相。[[118]](#footnote-118)菩薩如是智慧，名為般若波羅蜜。

**（一）菩薩觀一切法一相**[[119]](#footnote-119)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0〕p.57）

問曰：菩薩摩訶薩云何知一切法種種相？云何知一切法一相？

答曰：

**1、有：因是有，諸法有心生（言無即是有）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0〕p.57）

菩薩觀諸法相[[120]](#footnote-120)，所謂有相。因是有，諸法中有心生，如是等一切有。

問曰：無法中云何有心生？

答曰：若言無，是事即是有法[[121]](#footnote-121)。

**2、無：此（牛）無彼（羊）故，法若即有，羊應是牛，法若異，有則無**（〔A030〕p.57）

復次，菩薩觀一切法一相，所謂無相。如牛中無羊相，羊中無牛相；如是等[[122]](#footnote-122)諸法中，各各無他相。如先言[[123]](#footnote-123)因有故有心生，是法異於有，異故應無。若有法是牛，羊亦應是牛。何以故？有法不異故。若異則無，如是等一切皆無。

**3、一：因一一心生，積眾一假名多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0〕p.57）

復次，菩薩觀一切法一，因是一法，諸法中一心生。諸法各各有一相，合眾一故，名為二、名為三；一為實，二、三為虛。

**4、有因：諸法皆有所因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0〕p.57）

復次，菩薩觀諸法有所因故有，如人身無常。何以故？生滅相故。一切法皆如是，有所因故有。

**5、無因：因若有因則無窮，無窮則無因；因若無因，此因亦非因**（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0〕p.57）

復次，一切諸法無所因故有，如人身無常，生滅故；因生滅故知無常。此因復應有因，如是則無窮，若無窮則無因；若是因更無因，是無常因亦非因，如是等一切無因。

**6、有相：法法有相，如地堅等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0〕p.57）

復次，菩薩觀一切法有相，無有法無相者，如：地，堅、重相；水，冷、濕相；火，熱、照相；風，輕、動相；虛空，容受相；分別覺知，是為識相。有此有彼，是為方相；有久有近，是為時相。濁惡心惱眾生，是為罪相；淨善心愍眾生，是為福相。著諸法，是為縛相；不著諸法，是為解脫相。現前知一切法無礙，是為（194c）佛相。如是等一切各有相。

**7、無相：緣合而生，無自性故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0〕p.57）

復次，菩薩觀一切法皆無相，是諸相從因緣和合生，無自性，故無。

**（1）破四大**[[124]](#footnote-124)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**A、破四塵和合為地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**（A）一法是地，餘三應非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如地，色、香、味、觸四法和合故名地[[125]](#footnote-125)，不但色故名地，亦不但香、但味、但觸故名為地。何以故？若但色是地，餘三則不應是地，地則無香、味、觸；香、味、觸亦如是。

**（B）四法云何為一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復次，是四法云何為一法？一法云何為四法？以是故，不得以四為地，亦不得離四為地。

**B、破四塵合時生地：能所既異，應有異根異識知地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問曰：我不以四為地，但因四法故地法生，此地在四法中住！

答曰：若從四法生地，地與四法異。如父母生子，子則異父母。

若爾者，今眼見色、鼻知香、舌知味、身知觸，地若異此四法者，應更有異根、異識知；若更無異根、異識知，則無有地。

**C、破毘曇假實四大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**（A）難能所不同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問曰：若上說地相有失，應如阿毘曇說地相。

地名四大造色，但地種是堅相，地是可見色[[126]](#footnote-126)！

答曰：

**a、若所造但可見色，香味觸應非地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若地但是色，先已說失。

**b、若能造是堅相，水月等中應無堅可得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又地為堅相，但眼見色，如水中月，鏡中像，草木影，則無堅相，堅則[[127]](#footnote-127)身根觸知故。[[128]](#footnote-128)

**c、風及風種應分別，地及地種應無異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復次，若眼見色是地，堅相是地種；眼見色亦是水、火，濕、熱相是水、火種。若爾者，風、風種亦應分別，而不分別[[129]](#footnote-129)！如說：「何等是風？風種；何等風種？風。」若是一物，不應作二種答；若是不異者，地及地種不應異。

**（B）難四大不離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問曰：是四大各各不相離，地中有四種，水、火、風各有四種。但地中地多故，以地為名；水、火、風亦爾[[130]](#footnote-130)。

答曰：不然！何以故？

**a、三大隨一大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若火中有四大，應都是熱，無不熱火故。

**（a）不熱應不名火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若三大在火中，不熱，則不名為火。

**（b）都熱應捨自相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若熱，則捨自性，皆名為火。

**b、細不可知應是無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

若謂細故不可知，則與無無異。若有麁可得，則知（195a）有細；若無麁，亦無細。

**D、小結**

如是種種因緣，地相不可得；若地相不可得，一切法相亦不可得。是故一切法皆一相。

**（2）無相：若有相，則非無相；若無相，不應作難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0〕p.57）

問曰：不應言無相。何以故？於諸法無相即是相。

若無無相，則不可[[131]](#footnote-131)破一切法相。何以故？無無相故。

若有是無相，則不應言「一切法無相」！

答曰：以無相破諸法相。

若有無相相，則墮諸法相中；若不入諸法相[[132]](#footnote-132)中，則不應難！[[133]](#footnote-133)

無相皆破諸法相，亦自滅相；譬如前火木，然諸薪已，亦復自然。是故聖人行無相無相三昧[[134]](#footnote-134)，破無相故。

**8、不合不散、無色無形、無對無示、無說，一相所謂無相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0〕p.57）

復次，菩薩觀一切法不合、不散，無色、無形，無對、無示、無說，一相所謂無相。如是等諸法一相。

**（二）菩薩觀諸法種種相**

云何觀種種相？

**1、二法相**

一切法攝入二法中，所謂名、色，色、無色，可見、不可見，有對、無對，有漏、無漏，有為、無為等二──百二法門，如〈千難品〉[[135]](#footnote-135)中說。

復次，有二法：忍辱、柔和。

又二法：親敬、供養。

二施：財施、法施。

二力：慧分別力、修道力。

二具足：戒具足、正見具足。

二相：質直相、柔軟相。

二法：定、智。

二法：明、解脫[[136]](#footnote-136)。

二法：世間法、第一義法。

二法：念、巧慧。

二諦：世諦、第一義諦。

二解脫：待時解脫、不壞心解脫。

二種涅槃：有餘涅槃、無餘涅槃。

二究竟：事究竟、願究竟。

二見：知見、斷見。

二具足：義具足、語具足。

二法：少欲、知足。

二法：易養、易滿。[[137]](#footnote-137)

二法：法、隨法行。

二智：盡智、無生智。

如是等分別[[138]](#footnote-138)無量二法門。

**2、三法相**

復次，知三道：見道、修道、無學道。

三性：斷性、離性、滅性。

三修：戒修、定修、慧修。

三菩提：佛菩提、辟支迦佛菩提、聲聞菩提（更不復學，智滿足之名也[[139]](#footnote-139)）。

三乘：佛乘、辟支迦佛乘、聲聞乘。

三歸依：佛、法、僧。

三（195b）住：梵住、天住、聖住。

三增上：自增上、他增上、法增上。

諸佛三不護：身業不護、口業不護、意業不護。

三福處：布施、持戒、善心。

三器杖：聞器杖、離欲器杖、慧器杖。

三輪：變化輪、示他心輪、教化輪。

三解脫門：空解脫門、無相解脫門、無作解脫門。

如是等無量三法門。

**3、四法相**

復知四法：四念處、四正懃、四如意足[[140]](#footnote-140)、四聖諦、四聖種[[141]](#footnote-141)、四沙門果、四知[[142]](#footnote-142)、四信[[143]](#footnote-143)、四道[[144]](#footnote-144)、四攝法[[145]](#footnote-145)、四依[[146]](#footnote-146)、四通達善根[[147]](#footnote-147)、四道[[148]](#footnote-148)、四天人輪[[149]](#footnote-149)、四堅法[[150]](#footnote-150)、四無所畏[[151]](#footnote-151)、四無量心。如是等無量四法門。

**4、五法相**

復知五無學眾[[152]](#footnote-152)、五出性[[153]](#footnote-153)、五解脫處[[154]](#footnote-154)、五根、五力、五大施[[155]](#footnote-155)、五智[[156]](#footnote-156)、五阿那含[[157]](#footnote-157)、五淨居天處[[158]](#footnote-158)、五治道[[159]](#footnote-159)、五智三昧[[160]](#footnote-160)、五聖分支三昧[[161]](#footnote-161)、五如法語道[[162]](#footnote-162)。如是等無量五法門。

**5、六法相**

復知六捨法[[163]](#footnote-163)、六愛敬法[[164]](#footnote-164)、六神通、六種阿羅漢[[165]](#footnote-165)、六地見諦道[[166]](#footnote-166)、六隨順念[[167]](#footnote-167)、六三昧[[168]](#footnote-168)、六定、六波羅蜜。如是等無量六法門。

**6、七法相**

復知七覺意[[169]](#footnote-169)、七財[[170]](#footnote-170)、七依止[[171]](#footnote-171)、七想定[[172]](#footnote-172)、七妙法[[173]](#footnote-173)、七知[[174]](#footnote-174)、七善人去處[[175]](#footnote-175)、七淨、七財福、七非財福、七助定法。如是等無量七法門。

**7、八法相**

復知八聖道分、八背捨[[176]](#footnote-176)、八勝處[[177]](#footnote-177)、八大人念[[178]](#footnote-178)、八種精進[[179]](#footnote-179)、八丈夫[[180]](#footnote-180)、八阿羅漢力。如是等無量八法門。

**8、九法相**

復知九次第定[[181]](#footnote-181)、九名色等減[[182]](#footnote-182)（從名色[[183]](#footnote-183)至生死為九[[184]](#footnote-184)）[[185]](#footnote-185)、九無漏智（得盡智故除等智也）[[186]](#footnote-186)、九無漏地（六禪、三無色）[[187]](#footnote-187)、九地思惟道。如是等無量九法門。

**9、十法相**

復知十無學法[[188]](#footnote-188)、十想[[189]](#footnote-189)、十智[[190]](#footnote-190)、十一切入[[191]](#footnote-191)、十善大地[[192]](#footnote-192)、佛十力[[193]](#footnote-193)。如是等無量十法門。

**10、其他法相**

復知十一助聖道法[[194]](#footnote-194)，復知十二因緣法，復知十三出法、十四變化心[[195]](#footnote-195)、十五心見諦道、十六安那般那行[[196]](#footnote-196)、十六[[197]](#footnote-197)聖行[[198]](#footnote-198)、十[[199]](#footnote-199)八不共法[[200]](#footnote-200)、十九離地，思惟道中一百六十二道能（195c）破煩惱賊[[201]](#footnote-201)，一百七十八沙門果[[202]](#footnote-202)──八十九有為果、八十九無為果。

如是等種種無量異相法，生、滅、增、減，得、失、垢、淨，悉能知之。

**（三）知一，知種種，悉入自性空，無所著，過二地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）

菩薩摩訶薩知是諸法已，能令諸法入自性空，而於諸法無所著，過聲聞、辟支佛地，入菩薩位中；入菩薩位中已，以大悲憐愍故，以方便力分別諸法種種名字，度眾生令得三乘。[[203]](#footnote-203)譬如工巧之人，以藥力故，能令銀變為金，金變為銀。

**※ 答難：法性真空，云何分別種種名字難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2）

問曰：若諸法性真空，云何分別諸法種種名字？何以不但說真空性？

答曰：菩薩摩訶薩不說空是可得可著；若可得可著，不應說諸法種種異相。不可得空者，無所罣礙[[204]](#footnote-204)；若有罣礙，是為可得，非不可得空。若菩薩摩訶薩知不可得空，還能分別諸法，憐愍度脫眾生，是為般若波羅蜜力。[[205]](#footnote-205)

**（四）小結**

取要言之，**諸法實相是般若波羅蜜**。

**七、世俗、外道經書、聲聞三藏中之實相非般若波羅蜜**

問曰：一切世俗經書，及九十六種出家經中，皆說有諸法實相；又聲聞法三藏中，亦有諸法實相，何以不名為般若波羅蜜？[[206]](#footnote-206)而此經中諸法實相，獨名般若波羅蜜？

答曰：

**（一）世俗經書**

世俗經書中，為安國全家、身命壽樂故非實。

**（二）外道法**

外道出家墮邪見法中，心愛著故，是亦非實。

**（三）聲聞法**

聲聞法中雖有四諦，以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觀諸法實相，以智慧不具足不利，不能為一切眾生，不為得佛法故，雖有實智慧，不名般若波羅蜜。[[207]](#footnote-207)如說：「佛入出諸三昧，舍利弗等乃至[[208]](#footnote-208)不聞其名，何況能知！」[[209]](#footnote-209)何以故？諸阿羅漢、辟支佛初發心時，無大願，無大慈大悲，不求一切諸功德，不供養一切三世十方（196a）佛，不審諦求知諸法實相；但欲求脫老、病、死苦故[[210]](#footnote-210)。[[211]](#footnote-211)

**（四）唯大乘實相得名般若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3〕p.242）

諸菩薩從初發心，弘大誓願，有大慈悲，求一切諸功德，供養一切三世十方諸佛，有大利智，求諸法實相。除種種諸觀，所謂淨觀、不淨觀，常觀、無常觀，樂觀、苦觀，空觀、實觀，我觀、無我觀。捨如是等妄見心力諸觀，但觀外緣中實相，非淨、非不淨，非常、非非常，非樂、非苦，非空、非實，非我、非無我。如是等諸觀，不著不得；世俗法故，非第一義[[212]](#footnote-212)。周遍清淨，不破不壞，諸聖人行處，是名般若波羅蜜。[[213]](#footnote-213)

**八、般若體相是無相無得法，行者云何能得般若**

問曰：已知般若體相是無相無得法[[214]](#footnote-214)，行者云何能得是法？

答曰：

**（一）如所說行能得般若——聞法、發心、行五度——般若則生**（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9〕p.75）

佛以方便說法，行者如所說行則得。譬如絕崖嶮道，假梯能上；又如深水，因船得渡。初發心菩薩，若從佛聞，若從弟子聞，若於經中聞[[215]](#footnote-215)，一切法畢竟空，無有決定性可取可著，第一實法，滅諸戲論。

涅槃相是最安隱，我欲度脫一切眾生，云何獨取涅槃？我今福德、智慧、神通力未具足故，不能引導眾生，當具足是諸因緣，行布施等五波羅蜜：[[216]](#footnote-216)

**1、布施**

**財施因緣**故得大富，**法施因緣**故得大智慧；能以此二施，引導貧窮眾生，令入三乘道。

**2、持戒**

以**持戒因緣**故，生人天尊貴，自脫三惡道，亦令眾生免三惡道。

**3、忍辱**

以**忍辱因緣**故，障瞋恚毒，得身色端政，威德第一，見者歡喜，敬信心伏，況復說法！

**4、精進**

以**精進因緣**故，能破今世後世福德、道法懈怠，得金剛身、不動心；以是身、心，破凡夫憍慢，令得涅槃。

**5、禪定**

以**禪定因緣**故，破散亂心，離五欲罪樂，能為眾生說離欲法。禪是般若波（196b）羅蜜依止處，依是禪，般若波羅蜜自然而生。如經中說：「比丘一心專定，能觀諸法實相。」[[217]](#footnote-217)

**（二）行五度（有次第意），則得般若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5〕p.245）

**1、布施**

復次，知欲界中多以慳、貪罪業，閉諸善門；行檀波羅蜜時，破是二事，開諸善門。

**2、持戒**

欲令常開故，行十善道尸羅波羅蜜。

**3、忍辱**

未得禪定、智慧，未離欲故，破尸羅波羅蜜，以是故行忍辱。

知上三事能開福門。

**4、精進，5、禪定**

又知是福德果報無常，天人中[[218]](#footnote-218)受樂，還復墮苦；厭是無常福德故，求實相般若波羅蜜。是云何當得？必以**一心**，乃當可得。如貫龍王寶珠，一心觀察，能不觸龍，則得[[219]](#footnote-219)價直閻浮提。

一心禪定，除却五欲、五蓋，欲得心樂，大用**精進**，是故次忍辱說**精進波羅蜜**。如經中說：「行者端身直坐，繫念在前，專精求定；正使肌骨枯朽，終不懈退。」是故精進修禪。

若有財而施，不足為難；畏墮惡道，恐失好名，持戒、忍辱亦不為難。以是故，上三度中不說精進。今為般若波羅蜜實相，從心求定，是事難故，應須精進。

如是行，能得般若波羅蜜。

**九、要行幾波羅蜜方能得般若波羅蜜**

問曰：要行五波羅蜜，然後得般若波羅蜜？亦有行一、二波羅蜜，得般若波羅蜜[[220]](#footnote-220)耶？

答曰：

**（一）依世俗諦說：相應隨行、隨時別行、復有方便智生般若**[[221]](#footnote-221)

諸波羅蜜有二種：一者、一波羅蜜中相應隨行，具諸波羅蜜；二者、隨時別行波羅蜜。

**1、相應隨行：不離五度得般若**

多者受名。譬如四大共合，雖不相離，以多者為名[[222]](#footnote-222)。

相應隨行者，一波羅蜜中具五波羅蜜，是不離五波羅蜜，得般若波羅蜜。[[223]](#footnote-223)

**2、隨時別行**

隨時得名者，或因一、因二[[224]](#footnote-224)得般若波羅蜜。[[225]](#footnote-225)

**（1）因一波羅蜜得般若**

**A、因布施得般若**

若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布施，是時求布施相，不一不異，非常非無常，非有非（196c）無等，如破[[226]](#footnote-226)布施中說。[[227]](#footnote-227)因布施實相，解一切法亦如是。是名因布施得般若波羅蜜。

**B、因持戒得般若**

或有持戒，不惱眾生，心無有悔；若取相生著，則起諍競。是人雖先不瞋眾生，於法有憎愛心故而瞋眾生。是故若欲不惱眾生，當行諸法平等；若分別是罪是無罪，則非行尸羅波羅蜜。何以故？憎罪、愛不罪，心則自高，還墮惱眾生道中。是故菩薩觀罪者、不罪者，心無憎、愛。如是觀者，是為但行尸羅波羅蜜得般若波羅蜜。

**C、因忍辱得般若**

菩薩作是念：「若不得法忍，則不能常忍。一切眾生未有逼迫能忍，苦來切已則不能忍。譬如囚畏杖楚而就死苦。以是因緣故，當生法忍：無有打者、罵者，亦無受者，但從先世顛倒果報因緣故名為受。」是時不分別是忍事、忍法[[228]](#footnote-228)者，深入畢竟空故，是名法忍。[[229]](#footnote-229)得是法忍，常不復瞋惱眾生。法忍相應慧[[230]](#footnote-230)，是般若波羅蜜。

**D、因精進生般若**

精進常在一切善法中，能成就一切善法。若智慧籌量分別諸法，通達法性，是時精進助成智慧。又知精進實相，離身心，如實不動，如是精進能生般若波羅蜜。餘精進如幻、如夢，虛誑非實，是故不說。

**E、因禪定生般若**

若深心攝念，能如實見諸法實相。諸法實相者，不可以見聞念知能得。何以故？六情、六塵，皆是虛誑因緣果報；是中所知所見，皆亦虛誑。[[231]](#footnote-231)是虛誑知，都不可信；所可信者，唯有諸佛於阿僧祇劫所得實相智慧。[[232]](#footnote-232)以是智慧，依禪定一心觀諸法實相，是名禪定中生般若波羅蜜。

**※ 兼論：或離五度──從聽聞讀誦思惟籌量通達法相──得般若（方便（加行）智中生般若）**[[233]](#footnote-233)

或有離五波羅蜜，但（197a）聞、讀誦、思惟、籌量通達諸法實相，是方便智中生般若波羅蜜。

**（2）因二、三、四波羅蜜得般若**

或從二，或三、四波羅蜜生般若波羅蜜。

如聞說一諦而成道果，或聞二、三、四諦而得道果。有人於苦諦多惑故，為說苦諦而得道；餘三諦亦如是。或有都惑四諦故，為說四諦而得道。[[234]](#footnote-234)

**3、小結**

如佛語比丘：「汝若能斷貪欲，我保汝得阿那含道。」[[235]](#footnote-235)若斷貪欲，當知恚、癡亦斷。六波羅蜜中亦如是，為破多慳貪故，說布施法，當知餘惡亦破。為破雜惡故，具為說六。是故或一一行、或合行，普為一切人故說六波羅蜜，非為一人。[[236]](#footnote-236)

**（二）依勝義諦說：不行一切法，不得一切法，得般若**[[237]](#footnote-237)

復次，若菩薩不行一切法、不得一切法故，得般若波羅蜜。[[238]](#footnote-238)所以者何？  
諸行皆虛妄不實，或近有過，或遠有過：如不善法近有過罪；善法久後變異時，著者能生憂苦，是遠有過罪。[[239]](#footnote-239)

譬如美食、惡食，俱有雜毒。食惡食即時不悅，食美食即時甘悅，久後俱奪命故，二不應食！善、惡諸行亦復如是。

**※因論生論：若言菩薩不行一切法，佛何以說三行**

問曰：若爾者，佛何以說三行：梵行、天行、聖行？[[240]](#footnote-240)

答曰：

**1、聖行（行無行故，不離三解脫門）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17〕p.31）

行無行故，名為聖行。何以故？一切聖行中，不離三解脫門故。

**2、梵行，3、天行（取眾生相故，後皆有失；若以無著心行此二行無咎）**[[241]](#footnote-241)

梵行、天行中，因取眾生相故生，雖行時無過，後皆有失。又即今求實，皆是虛妄；若賢聖以無著心行此二行，則無咎。

若能如是行無行法皆無所得，顛倒虛妄煩惱畢竟不生。如虛空清淨故，得諸法實相。以無所得為得，如無所得般若中說：「色等法非以空故空，從本已來常自空。色等法不[[242]](#footnote-242)以智慧不及故無所得，從本已來常自無所得。」[[243]](#footnote-243)

是故不應問（197b）「行幾波羅蜜得般若波羅蜜[[244]](#footnote-244)」！諸佛憐愍眾生，隨俗故說行，非第一義。[[245]](#footnote-245)

**※因論生論：若言菩薩不得一切法，行者以何求之**

問曰：若無所得、無所行，行者何以求之？

答曰：無所得有二種：

**1、求不能得------邪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7〕p.12）

一者、世間欲有所求，不如意，是無所得。

**2、諸法實相中，決定相不可得------正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7〕p.12）

二者、諸法實相中，受[[246]](#footnote-246)決定相不可得故名無所得，非無有福德智慧增益善根。[[247]](#footnote-247)如凡夫人，分別世間法故有所得；諸善功德亦如是，隨世間心故說有所得，諸佛心中則無所得。[[248]](#footnote-248)

1. **總結**

是略說般若波羅蜜義，後當廣說。

慧日佛學班第3期

**《大智度論》卷18（補遺）**

**〈釋初品中般若波羅蜜〉**

釋厚觀（2007.12.29）

**一、二法：明、解脫。**（講義p.481）

1、《長阿含經》卷9（10）《十上經》：「云何二證法，謂明與解脫。」（大正1，53a19）

2、《大智度論》卷44：「明、解脫。明者，三明；解脫者，有為解脫、無為解脫。」（大正25，382a6-7）

**二、二法：法、隨法行。**（講義p.482）

《大毘婆沙論》卷181：「云何**法**？答：寂滅涅槃。云何**隨法**？答：八支聖道。云何**法隨法行**？答：**若於此中隨義而行，所謂為求涅槃故，修習八支聖道故名法隨法行**。能安住此，名法隨法行者。」（大正27，910c12-16）

**三、二智：盡智、無生智**。（講義p.482）

《阿毘達磨集異門足論》卷3：「盡智云何？答：謂如實知：我已知苦、我已斷集、我已證滅、我已修道，此所從生智見明覺解慧光觀，是名盡智。無生智云何？答：謂如實知：我已知苦，不復當知；我已斷集，不復當斷；我已證滅，不復當證；我已修道，不復當修；此所從生智見明覺解慧光觀，是名無生智。」（大正26，376a18-24）

**四、三住：梵住、天住、聖住。**（講義p.482）

《大智度論》卷3：「三種住：天住、梵住、聖住。六種欲天住法，是為天住。梵天等乃至非有想非無想天住法，是名梵住。諸佛、辟支佛、阿羅漢住法，是名聖住。於是三住法中，住聖住法；憐愍眾生故，住王舍城。

復次，布施、持戒、善心三事，故名天住。慈、悲、喜、捨四無量心，故名梵住。空、無相、無作，是三三昧名聖住。聖住法，佛於中住。」（大正25，75c18-76a3）

**五、諸佛三不護：身業不護、口業不護、意業不護。**（講義p.482）

《阿毘達磨集異門足論》卷4〈4 三法品〉：「三不護者，謂諸如來三業無失，可有隱藏，恐他覺知，故名不護。何等為三？一者、如來所有身業清淨現行無不清淨，現行身業恐他覺知須有藏護；二者、如來所有語業清淨現行無不清淨，現行語業恐他覺知須有藏護；三者、如來所有意業清淨現行無不清淨，現行意業恐他覺知須有藏護。」（大正26，381c19-25）

**六、三輪（三神足、三示導、三神變）：變化輪、示他心輪、教化輪。**（講義p.482）

《長阿含經》卷16（24經）《堅固經》：「有三神足，云何為三？**一曰神足，二曰觀察他心，三曰教誡。」**（大正1，101c8-9）

**七、五出性**（五出要界）。（講義p.483）

《長阿含經》卷8（9經）《眾集經》**：**「復有五法，謂五出要界。一者、比丘於欲不樂、不動。亦不親近，但念出要，樂於遠離，親近不怠，其心調柔，出要離欲，彼所因欲起諸漏纏亦盡捨滅而得解脫，是為**欲出要。瞋恚出要、嫉妬出要、色出要、身見出要**，亦復如是。」（大正1，51b27-c3）

**八、七淨：戒淨、心淨、見淨、疑葢淨、道非道知見淨、道跡知見淨、道跡斷智淨。**（講義p.484）

《中阿含經》卷2（9經）《七車經》：「賢者！但以**戒淨**故得心淨，以**心淨**故得見淨，以**見淨**故得疑蓋淨，以**疑葢淨**故得道非道知見淨，以**道非道知見淨**故得道跡知見淨，以**道跡知見淨**故得道跡斷智淨，以**道跡斷智淨**故，世尊沙門瞿曇施設無餘涅槃也。」（大正1，430c28-431a4）

**九、八大人念。**（講義p.485）

《長阿含經》卷9（10經）《十上經》：「云何八生法？謂**八大人覺**。道當少欲，多欲非道；道當知足，無厭非道；道當閑靜，樂眾非道；道當自守，戱笑非道；道當精進，懈怠非道；道當專念，多忘非道；道當定意，亂意非道；道當智慧，愚癡非道。」（大正1，55c21-26）

**十、八丈夫。**（講義p.485）

《雜阿含經》卷33（925經）（大正2，235b22-c26）：

如是我聞：一時，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。爾時、世尊告諸比丘：「世間良馬，有八種德成就者，隨人所欲，取道多少。何等為八？**生於良馬鄉，是名良馬第一之德。**復次，**體性溫良，不驚恐人，是名良馬第二之德**。復次、**良馬不擇飲食，是名良馬第三之德。**復次、**良馬厭惡不淨，擇地而臥**，是名良馬第四之德。復次、**良馬諸情態，速為調馬者現，馬師調習，速捨其態**，是名良馬第五之德。復次、**良馬安於駕乘，不顧餘馬，隨其輕重，能盡其力**，是名良馬第六之德。復次、**良馬常隨正路，不隨非道**，是名良馬第七之德。復次、**良馬若病、若老，勉力駕乘，不厭不倦**，是名良馬第八之德。

如是丈夫，於正法律八德成就，當知是賢士夫。何等為八？

謂賢士夫，**住於正戒，波羅提木叉律儀，威儀、行處具足，見微細罪能生怖畏，受持學戒**，是名丈夫**於正法律第一之德**。

復次、丈夫**性自賢善，善調、善住，不惱、不怖諸梵行者**，是名丈夫第二之德。

復次、丈夫**次行乞食，隨其所得，若麤、若細，其心平等，不嫌、不著**，是名丈夫第三之德。

復次、丈夫**心生厭離，於身惡業，口、意惡業，惡不善法，及諸煩惱，重受諸有，熾然苦報，於未來世生老病死、憂悲惱苦，增其厭離**。是名丈夫第四之德。

復次、丈夫**若有沙門過，諂曲不實，速告大師及善知識。大師說法，則時除斷，**是名丈夫第五之德。

復次、丈夫**學心具足，作如是念：設使餘人學以不學，我悉當學，**是名丈夫第六之德。

復次、丈夫**行八正道，不行非道**，是名丈夫第七之德。

復次、丈夫**乃至盡壽精勤方便，不厭不倦**，是名丈夫第八之德。

如是丈夫八德成就，隨其行地，能速昇進。」佛說此經已，諸比丘聞佛所說，歡喜奉行。

**十一、八阿羅漢力**（講義p.485）

（一）《雜阿含經》卷26（694經）（大正2，188b21-27）：

佛告舍利弗：「漏盡比丘有八力。何等為八？謂（1）漏盡比丘心順趣於離，流注於離，浚輸於離；順趣於出，流注於出，浚輸於出；順趣涅槃，流注涅槃，浚輸涅槃。（2）若見五欲，猶見火坑；如是見已，於欲念、欲受、欲著，心不永住。（3）修四念處，（4）四正斷，（5）四如意足，（6）五根，五力，（7）七覺分，（8）八聖道分」。

（二）《瑜伽師地論》卷98：「諸**阿羅漢成就八力**，（1）如實領受貪、瞋、癡等永盡無餘，不造諸惡，修習諸善。謂**心趣向遠離、出離、般涅槃故，厭背後有**；厭背因緣，不造惡業。（2）又**見諸欲，猶如一分熱炭火故**，厭背諸欲；厭背因緣，不造惡業。由此二力，不造諸惡，不造惡故，復由六門修習諸善，謂（3）念住、（4）正斷、（5）神足、（6）根力、（7）覺支、（8）道支。」（大正30，864a12-19）

（三）釋遁倫集撰，《瑜伽論記》卷24：「達師云：**成就八力者，不造惡業中有二力：一、厭背後有故不造，二、厭背諸欲故不造也。修善中有六力，**謂道品七位，根、力二門合為一，故有六也。**今解：正斷、神足合為一，故為六也。**」（大正42，861c24-28）

**十二、九無漏智（得盡智故除等智也）：**1、法智，2、比智，3、他心智，4、苦智，5、集智，6、滅智，7、道智，8、盡智，9、無生智。（講義p.485）

**十三、十五心見諦道：**1、苦法忍、2、苦法智，3、苦類忍、4、苦類智；5、集法忍、6、集法智，7、集類忍、8、集類智；9、滅法忍、10、滅法智，11滅類忍、12、滅類智；13、道法忍、14、道法智，15、道類忍。〔第16心苦類智屬於修道所攝〕（講義p.486）

1. 第二十九卷第十八＝第二十三十八【石】，〔第二十九〕－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190d，n.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)
2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58, n.2）：pāramitā（波羅蜜）此一語詞係來自形容詞parama，其意僅單純指「最勝」、「最上」、「至高」。語源學所說「pāram ita」（去彼岸者）或「pāra-mita」（到達彼岸者），均純屬想像。關於此一語詞之語源學說明，見《俱舍論》卷18（大正29，95b26-27），《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》卷11（大正31，747c21）。

   ※有關pāramitā（波羅蜜）之語義，參見三枝充惪〈概說ボサシ、ハラミツ〉，收於《講座大乘佛教1》《大乘佛教とは何か》，pp.140-146。（春秋社，昭和56年12月1日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)
3. 波羅蜜。佛慧是波羅蜜，因中說果，菩薩慧亦名波羅蜜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22〕p.22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)
4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58, n.3）：關於一切種智，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1（大正25，137c-138a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)
5. ┌ 佛　慧：實是波羅蜜──佛心變名一切種智……已度彼岸故。

   般若波羅蜜 ┴ 菩薩慧：因得果名 菩薩名般若波羅蜜……行慧求度故。

  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29〕p.5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)
6. 實相：即是般若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3〕p.185）

   慧眼淨能得實相，實相即是般若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31〕p.23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)
7. 參見釋厚觀、郭忠生合編，〈《大智度論》之本文相互索引〉，《正觀》（6），p.37：《大智度論》卷28（大正25，267a5），卷46（391b19-28），卷51（423c7-17），卷53（437c21-24），卷73（572b27-c），卷79（618a25-619b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7)
8. 燃燈喻，參見釋厚觀、郭忠生合編，〈《大智度論》之本文相互索引〉，《正觀》（6），p.37：《大智度論》卷79（大正25，618c2-9），卷84（651a），卷85（656a11-18），卷97（736c7-9），卷6（106c11-12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8)
9. 實＝是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，〔實〕－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0d，n.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)
10. 實相：不可破壞，常住不異，無能作者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3〕p.18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)
11. 「觀一切法非常非無常，……**亦不作是觀**」，《放光般若經》卷5有一段類似的文句，但《放光般若經》是須菩提答舍利弗，而非佛語須菩提。參見《放光般若經》卷5：「舍利弗！所問何等為觀行般若波羅蜜？菩薩亦不觀五陰有常、無常，亦不觀五陰苦、樂，亦不觀五陰有我、非我，亦不空、亦非不空，亦不相、亦非不相，亦不願、亦非不願，亦不滅、亦非不滅，亦不寂、亦非不寂，**亦不作是觀**，至六波羅蜜，從內外空至有無空，及佛十八法亦復如是；諸三昧門、陀隣尼門，至薩云若，乃至滅、不滅，**亦不作有常、無常觀**。舍利弗！行般若波羅蜜菩薩當作是觀。」（大正8，36a12-20）

    「觀諸法非常非無常」等，參見釋厚觀、郭忠生合編，〈《大智度論》之本文相互索引〉，《正觀》（6），p.37-38：

    《大品般若經》卷1〈3 習相應品〉（大正8，223c20-224a4），卷2〈7 三假品〉（大正8，231a21-b2），卷3〈9 集散品〉（大正8，235b14-26），卷3〈10 行相品〉（大正8，237b13-28），卷4〈11 幻人無作品〉（大正8，240a19-b26），卷7〈26 無生品〉（大正8，270c6-17），卷7〈27 天主品〉（大正8，274b26-c1），卷12〈43 無作實相品〉（大正8，308b18-c4），卷20〈67 無盡品〉（大正8，364c14-23），卷21〈69 方便品〉（大正8，370c1-4）；Pañcaviṃśati（梵本《二萬五千頌般若經》）（DUTT），p.257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1)
12. 般若：實法，不顛倒，想觀除，言語滅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）

    實相：捨一切觀，滅一切言，離諸心行，本不生滅，如涅槃相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3〕p.18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)
13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60, n.2）：有多部《般若經》均以「讚般若波羅蜜偈」作為其序文：Pañcaviṃśati（梵本《二萬五千頌般若經》）, ed. N. DUTT, pp.1-3; Aṣṭasāhasrikā（梵本《八千頌般若經》）, ed. R. MITRA, Biblotheca Indica, pp.1-3（同見R.MITRA, Sanskrit buddhist Literature of Nepal, pp.190-192）; Suvikrāntavikrāmi（《善勇猛般若經》）, ed. T. MATSUMOTO（松本德明），Die P.P.Literatur, Stuttgart, 1932, appendice, pp.1-3.但是此一「讚般若波羅蜜偈」僅見諸此等「般若經」之梵文寫本，在漢譯本及與此相當部分之西藏譯本，均沒有看到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3)
14. 般若：無量罪除，心淨第一，能見般若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9〕p.7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)
15. 虛空：無所染著，無戲無文字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5〕p.18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)
16. 佛、般若、涅槃不二。（如法觀則一）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22〕p.22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)
17. 般若：能生諸佛，是諸佛母。

    能生諸佛菩薩，是眾生祖母。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7)
18. 見與不見俱縳俱脫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8)
19. 般若如幻化，見而不可見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9〕p.7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9)
20. 大小道果皆出般若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0)
21. 二諦：世俗假名說無所說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6〕p.19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1)
22. 般若：實慧如大火聚，不可觸捉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2)
23. 取與不取。一切不取，不取不取＝是名不取。

    取於不取＝是即名取。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22〕p.22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3)
24. 般若：無壞相，過言語，無所依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，〔D003〕p.24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4)
25. 般若名大。能到智慧大海彼岸故，能生佛等四種大人故，能與眾生涅槃大果故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22〕p.22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5)
26. 秦＝此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191d，n.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6)
27. 般若：能生四大人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7)
28. 六度。五度離般若，但與世間果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5〕p.24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8)
29. 般若：攝聲聞辟支佛智慧盡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9)
30. ┌ 學：八忍、八智、九無礙中金剛三昧慧。

    三學慧 ┤ 無學：第九解脫智——盡、無生智。

    └ 非學非無學：乾慧地、不淨、安那般那、欲界繫四念處、四加行。

   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28〕p.5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0)
31. 《大智度論》卷75：「乾慧地有二種：一者、聲聞，二者、菩薩。**聲聞人**獨為涅槃故，勤、精進、持戒、心清淨堪任受道，或習觀佛三昧、或不淨觀、或行慈悲、無常等觀，分別集諸善法、捨不善法，雖有智慧，不得禪定水則不能得道，故名乾慧地；於**菩薩**則初發心乃至未得順忍。性地者，聲聞人從煖法乃至世間第一法；於菩薩得順忍，愛著諸法實相，亦不生邪見，得禪定水。」（大正25，585c28-586a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1)
32. 清朝：清晨。三國魏阮籍《詠懷》之七八：“清朝飲醴泉，日夕棲山崗。”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五），p.131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2)
33. 國王覩無常成因緣覺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14〕p.431）

    國王見華樹毀成辟支佛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25〕p.41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3)
34. ┌ 因緣覺

    辟支佛有二 ┴ 獨　覺 ┬ 本是學人，七生滿已，出無佛世，名小辟支迦

    └ 百劫作功德，少具相好 ──── 名大辟支迦

   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6〕p.11）

    辟支佛：因緣覺、獨覺—獨覺又二。

    有相（多三十二，少一），能於深法總別相入。

    小辟支或不如舍利弗等。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32〕p.28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4)
35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69, n.1）：依佛典之記載，辟支佛（獨覺）並有二種：部行獨覺、麟角獨覺。

    **部行獨覺：**是古代的聲聞眾，他們於佛陀在世而正法住世時，已經證得須陀洹或斯陀含，而於無佛在世、正法不行之時，自悟得阿羅漢。參見《俱舍論》卷12（大正29，64a）

    **麟角獨覺：**則是在百劫中，自修正覺之加行道，而其證悟勿須求諸佛陀之教法，即可獨自證悟。他們僅求本身之解脫，而不救度教化眾生。參見《俱舍論》卷12（大正29，64b），卷23（大正29，120c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5)
36. 大辟支佛亦＝二【石】，〔大辟支佛亦〕－【宮】，（二）＋大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191d，n.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6)
37. 一＝二【宋】【元】【宮】，〔一〕－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1d，n.1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7)
38. 十＋（相或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1d，n.1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8)
39. 《中阿含經》卷30《福田經》：「云何九無學人？（1）思法，（2）昇進法，（3）不動法，（4）退法，（5）不退法，（6）護法護則不退、不護則退，（7）實住法，（8）慧解脫，（9）俱解脫，是謂九無學人。」（大正1，616a17-1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9)
40. 三種智慧：聲聞智慧、辟支佛智慧、佛道智慧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0)
41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70, n.1）：此一概念在前《大智度論》卷2（大正25，66b）已有詳細說明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1)
42. 攢＝抨【元】【明】，＝鑽【宮】，＝杵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1d，n.20）

    攢（ㄘㄨㄢˊ）：1.簇聚，聚集。攢（ㄗㄢˇ）：1.積聚，積蓄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，p.984）

    抨（ㄆㄥ）：4.攪拌擊搗。北魏賈思勰《齊民要術‧養羊》：“抨酥法：以夾榆木碗為杷子抨酥……旦起，瀉酪著甕中炙，直至日西南角，起手抨之，令杷子常至甕底。”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，p.44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2)
43. 尿＝糞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1d，n.2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3)
44. ┌ 一、戒定慧俱不真實。

    外道不如佛法 ┴ 二、五戒隨緣得開許。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28〕p.5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4)
45. 破我。我若壞如牛皮墮無常，不壞如虛空墮常，皆無罪福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1〕p.23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5)
46. 外道禪之失：我心逐禪故，多愛見慢故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57〕p.9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6)
47. 外道空：觀空而取空相，空法不知我空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22〕p.22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7)
48. 想＝相【宋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1d，n.2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8)
49. 無想定：心雖暫滅，定力強令心滅，非智慧力，於此生涅槃想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57〕p.9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9)
50. 悟＝寤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191d，n.26）

    寤（ㄨˋ）：1.醒，睡醒，蘇醒。2.醒悟，覺醒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三），p.160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0)
51. 四＝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2d，n.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1)
52. 非非定：有細想，識依三眾住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57〕p.9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2)
53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72, n.2）：四眾：亦即指四無色蘊：受、想、行、識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3)
54. 屬因緣，無常，苦，空，無我──應捨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31〕p.23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4)
55. 尺蠖（ㄏㄨㄛˋ）：蛾的幼蟲，體柔軟細長，屈伸而行。因常用為先屈後伸之喻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四），p.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5)
56. 外道離欲得禪：依上離下，不離有頂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57〕p.9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6)
57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73, n.2）：外道所修持之有漏道，並無法超越非有想非無想處以證得滅受想定及涅槃。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31（大正25，186c-187a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7)
58. 身為牛＝牛為身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2d，n.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8)
59. 渧＝滴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2d，n.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9)
60. 婦＝妻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2d，n.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0)
61. ┌ 或說有或說無 ┐

    │ 或說常或說無常 ├ 無智人謂為乖諍

    佛隨眾生種種說 ┤ 或說苦或說樂 │

    │ 或說我或說無我 ├ 智者知皆是實

    └ 或說行諸善法或說無作 ┘

   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16〕p.3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1)
62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，pp.137-139；《空之探究》，pp.94-101；《大智度論之作者及其翻譯》，pp.4-86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2)
63. 蜫勒門：有隨相門，有對治門。

    心心數法同相同緣。三十七品實一，觀待安立。

    四念處治四倒。說愛、說瞋、說無明。見、慢、疑，無明所攝。一切結使皆入三毒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44〕p.82）另參見印順法師，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，pp.16-18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3)
64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74, n.2）：這位是指《藏論》之作者摩訶迦旃延，並不是《發智論》之作者迦旃衍尼子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4)
65. 參見《增壹阿含經》卷1（大正2，551a13-14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5)
66. 是＝先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2d，n.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6)
67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76, n.1）：此一頌文可說是佛教之基本信條：法由因而生，在《大智度論》卷11（大正25，136c4）已經提及。《五分律》卷16：「我師所說，法從緣生，亦從緣滅，一切諸法，空無有主。」（大正22，110b17-19）

    參見Vinaya, I, p.39：“ye dhammā hetuppabhavā, tesaṃ hetuṃ tathāgato āha; tesañca yo nirodho, evaṃvādī mahāsamaṇo”ti.（從因所生的諸法，它們的因，如來已說；它們的滅〔如來也已說〕，大沙門有如是的教說。）另參見Samanta-pāsādikā（《善見律》）, V, p.975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7)
68. 參見《大集法門經》卷上：「四顛倒是佛所說，謂：無常謂常，是故生起想顛倒、心顛倒、見顛倒；以苦謂樂，是故生起想、心、見倒；無我謂我，是故生起想、心、見倒；不淨謂淨，是故生起想、心、見倒。如是等名為四顛倒。」（大正1，229c20-2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8)
69. 《大智度論》卷19：「是八正道有三分：三種為戒分，三種為定分，二種為慧分。」（大正25，203a23-24）

    戒分：正語、正業、正命；定分：正精進、正念、正定；慧分：正見、正思惟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9)
70. 《阿毘達磨品類足論》卷1：「隨眠有七種，謂欲貪隨眠、瞋隨眠、有貪隨眠、慢隨眠、無明隨眠、見隨眠、疑隨眠。欲貪隨眠有五種，謂欲界繫見苦、集、滅、道、修所斷貪。……有貪隨眠有十種，謂色界繫五、無色界繫五。色界繫五者，謂色界繫見苦、集、滅、道、修所斷貪。無色界繫五亦爾。」（大正26，693b28-c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0)
71. 〔十〕－【宮】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192d，n.1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1)
72. 《大正藏》原文雖作「十五種瞋是瞋恚毒」，但【宮】【明】本作「五種瞋是瞋恚毒」。因為色界與無色界無瞋，故從內容看來，似以「五種瞋是瞋恚毒」為佳。參見：《阿毘達磨品類足論》卷1：「瞋隨眠有五種，謂見苦、集、滅、道、修所斷瞋。」（大正26，693c2-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2)
73. 《阿毘達磨品類足論》卷1：「無明隨眠有十五種，謂欲界繫五、色界繫五、無色界繫五。欲界繫五者，謂欲界繫見苦、集、滅、道、修所斷無明，色、無色界繫各五亦爾。」（大正26，693c8-1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3)
74. 結＝諸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2d，n.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4)
75. ┌ 佛自說諸法名義。

    阿毘曇有二 ┴ 佛說諸法名，後弟子解其義。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29〕p.5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5)
76. 現存《阿含經》未見「世第一法」之語詞。

    參見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2所引契經：「《契經》中佛世尊說：若有一類於諸行中不能如理思惟，能起世第一法，無有是處；若不能起世第一法，能入正性離生，無有是處；若不能入正性離生，能得預流、一來、不還、阿羅漢果，無有是處；若有一類於諸行中能如理思惟，起世第一法，斯有是處。」（大正27，5b11-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6)
77. 空門，參見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p.92-101。 [↑](#footnote-ref-77)
78. 參見《中阿含經》卷11《頻鞞娑邏王迎佛經》（大正1，498a-b），《頻婆娑羅王經》（大正1，826a-c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78)
79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79, n.2）：參見《中阿含經》卷11（62經）《頻鞞娑邏王迎佛經》：「愚癡凡夫不有所聞，見我是我而著於我，但無我，無我所；空我，空我所。法生則生，法滅則滅，皆由因緣合會生苦。若無因緣，諸苦便滅。眾生因緣會相續，則生諸法。」（大正1，498b10-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9)
80. 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p.98-99：

    說法空的聲聞學派，引了《大空經》、《梵網經》、《義品》三經，並說「處處聲聞經中說諸法空」。《大智度論》在說「一切法空」後，又簡略的引述了聲聞藏的六（或七）經，如《大智度論》卷31（大正25，295b-c）說。（詳見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p.92-101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80)
81. 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14（297經）（大正2，84c11-85a10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81)
82. 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.84：

    《大空經》所說，是否定「老死（等）是我」、「老死屬我」的邪見，與「命即是身」、「命異身異」的二邊邪見相同，而說十二緣起的中道正見。命即是身──我即老死（以身為我）。命異身異──老死屬我（以身為我所）。命是一般信仰的生命自體，也就是我的別名。身是身體（肉體），這裡引申為生死流轉（十二支，也可約五陰，六處說）的身心綜合體。 [↑](#footnote-ref-82)
83. 愛受＝受愛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2d，n.1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3)
84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p.93-97。 [↑](#footnote-ref-84)
85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81, n.1）：參見Dīgha（巴利《長部》） I, pp.22-24；《長阿含經》卷14（21經）《梵動經》（大正1，89c19-94a12）。關於「十四無記法」之說明，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2（大正25，74c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85)
86. 念佛三昧：平時念佛，雖失念命終，必至善處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2〕p.18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6)
87. 佛慰摩訶男死必生善處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25〕p.418）

    摩訶男王問佛後生事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14〕p.431）

    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33（930經）（大正2，237b22-c8），《別譯雜阿含經》卷8（155經）（大正2，432b14-27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87)
88. 無常：處處說無常，處處亦說不滅，法若生滅無常，云何言功德熏心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18〕p.26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8)
89. 《大智度論》卷1：「有四種悉檀：一者、世界悉檀，二者、各各為人悉檀，三者、對治悉檀，四者、第一義悉檀。」（大正25，59b18-20）

    ┌ 破常顛倒───說無常

    ┌ 對治悉檀 ┴ 破不信後世──說行業百千萬世不失

    佛法 ┴ 第一義悉檀──實相非常非無常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16〕p.3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9)
90. 無常：破常故說無常，非第一義（邪見）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18〕p.262）

    《大智度論》卷1：「著常顛倒眾生，不知諸法相似相續有。如是人觀無常，是對治悉檀，非第一義。何以故？一切諸法自性空故。如說偈言：無常見有常，是名為顛倒，空中無無常，何處見有常？」（大正25，60b13-1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0)
91. 實相非常非無常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3〕p.18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1)
92. 論力與佛論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25〕p.418）

   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84, n.1）：此處所提及之論力梵志應該就是巴利文獻所稱之遊行者外道波須羅（Pasūra）（cf. Suttanipāta（巴利《經集》）v. 824-v. 834; Suttanipāta Comm.（巴利《經集》注釋書） II, p.538以下）。……佛陀即是在此一場合宣說《波須羅經》（Pasūrasutta），而其偈頌被編入《經集》（Suttanipāta）之〈義品〉（Aṭṭhaka）。

    另參見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p.97-98，《佛說義足經》卷上（大正4，179c-180a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92)
93. 梨＝利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3d，n.5）

    梨昌：Licchavi。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隨耶利（或云墮舍利，或云墮舍種，或言栗唱，或言離昌，或作離車，或作𤝽車，或作梨昌，皆梵言訛轉也。正言栗呫婆，此云仙族、王種。呫音昌葉反，經論中或作「離車」或作「律車」，同一也）。」（大正54，357c15-1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3)
94. 雇：1.買勞動力。5.給價，付報酬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一），p.83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4)
95. 各＝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3d，n.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5)
96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89, n.1）：關於《義品》，即是所謂之Arthavarga。在此之前，《大智度論》已經兩次引用此一古老之典籍，第一次引稱《眾義經》（卷1（大正25，60c-61a）），第二次則稱《阿他婆耆經》（卷1（大正25，63c-64a））。此處所引之五首詩頌相當於巴利《義品》之《婆須羅經》（Pasūrasutta）之十首詩頌（Suttanipāta（巴利《經集》）v.824-v.834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96)
97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89, n.2）：參較Suttanipāta（巴利《經集》）, v. 824：「他們說：『只有這個是清淨』；而他們認其他的教法都沒有清淨。他們認為是好而信受之教法，大多依附於單一之真理。」 [↑](#footnote-ref-97)
98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89, n.3）：Suttanipāta（巴利《經集》）v. 825：「他們喜好爭辯，強迫大眾，指摘某某愚蠢；他們進行論辯，攻擊他人，期望受到讚賞且表現善於言說。」 [↑](#footnote-ref-98)
99. 墮＝墜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3d，n.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9)
100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89, n.4）：Suttanipāta（巴利《經集》）v.827a,c; 829a,c; 830c,d：「其主張被認為是低劣之人感到苦惱，憂傷失敗。另一方面，受大眾讚揚之人則呈現歡顏，且洋洋得意。看到這些，你們不要再諍論了，因為有智之人說：清淨並不在（諍論）那裡。」 [↑](#footnote-ref-100)
101. 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.98：「〈義品〉的成立很早，《雜阿含經》（「弟子記說」）已經解說到了（卷20（大正2，144b-c））。從《大智度論》與《瑜伽論》的引用，可見〈義品〉對大乘法性空寂離言的思想，是有重要影響的。上文所引的五偈，是論力（《義足經》作勇辭，勇辭是論力的異譯。《經集》〈義品〉作波須羅）梵志舉外道的種種見，想與佛論諍誰是究竟的。佛告訴他：人都是愛著自己的見解，以自己的見解為真理，自是非他的互相論諍，結果是勝利者長憍慢心，失敗者心生憂惱。這意味著：真理是不能在思辨論諍中得來的，引向法性離言空寂的自證。」 [↑](#footnote-ref-101)
102. 空：法自性空，不以智慧故空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4〕p.209）

     大乘法空：法性自空，不以智慧方便故空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15〕p.25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2)
103. 自＋（相）【宋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3d，n.1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3)
104. 參見釋厚觀、郭忠生合編，〈《大智度論》之本文相互索引〉，《正觀》（6），p.39：

     （1）《大品般若經》卷3〈9 集散品〉（大正8，235a），卷16〈54 大如品〉（大正8，337b4-5），卷21〈70 三慧品〉（大正8，373c3-10）。

     （2）《放光般若經》卷2〈11 本無品〉（大正8，14b），卷12〈55 歎深品〉（大正8，85b2），卷16〈70 漚惒品〉（大正8，112c4-8）。

     （3）《Pañcaviṃśati》（梵本《二萬五千頌般若經》）（DUTT），p.257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04)
105. 〔真空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3d，n.1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5)
106. 大乘法空：諸法真空不破不壞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15〕p.25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6)
107. 見＋（人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3d，n.1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7)
108. 畢竟空：無決定相可取，第一實法滅諸戲論涅槃相。

     是真空＝＝ 愛多者，喜生著，以無常苦義示之，名無作解脫門

     見多者，虛妄分別諸法生邪見，直為說畢竟空

    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6〕p.19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8)
109. 愛＝受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4d，n.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9)
110. 須陀（śveta），《一切經音義》卷43：「須陀食，或云修陀，此天食也。修陀，此譯云白也；《隨相論》云：須陀，此云善陀，此言貞實也。」（大正54，597b16）

     《翻譯名義集》卷7：「修陀，此譯云白，或云須陀，此天食也。」（大正54，1174b2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0)
111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31（大正25，287c-288a），卷94（大正25，720c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11)
112. 〔貴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4d，n.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2)
113. 田夫啞鹽譬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14〕p.431）

    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94, n.1）：關於此一譬喻，參見《百喻經》卷1（大正4，543a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13)
114. 不行功德而欲得空是為邪見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15〕p.25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4)
115. 知佛法義不相違，皆無有罣礙，是般若力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9〕p.7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5)
116. 蜫勒門：偏執墮有無中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44〕p.82）

     印順法師，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，p.138：

     **阿毘曇**分別法的自相、共相，因而引起一一法實有自性的執見，所以墮在有中。**空門**說法空，如方廣道人那樣，就是墮在空無中。**蜫勒**是大迦旃延所造的論，依真諦的《部執異論疏》說：大眾部分出的分別說（玄奘譯作「說假」）部，是大迦旃延弟子：『此是佛假名說，此是佛真實說；此是真諦，此是俗諦。』分別的說實說假，說真說俗，很可能墮入有無中的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16)
117. 知一相，能知種種相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7)
118. ┌ 初學種種別，後皆同一。───┐

     一道、種種道 ┴ 雖一道無二，導眾生故分別說。┴ 一相、種種相

    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9〕p.16。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27（大正25，258b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8)
119. ┌─┬ 有 ------因是有，諸法有心生（言無即是有）

     │　└ 無 ------此（牛）無彼（羊）故，法若即有，羊應是牛，法若異，

     │ 有則無

     ├── 一 ------因一一心生，積眾一假名多

     菩薩觀一切法一相 ┼─┬ 有因------諸法皆有所因

     │　└ 無因------因若有因則無窮，無窮則無因；因若無因，此因亦非因

     ├─┬ 有相------法法有相，如地堅等

     │　└ 無相------緣合而生，無自性故

     └── 不合、不散，無色、無形、無對、無示、無說，一相，所謂無相

    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0〕p.5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9)
120. （一）＋相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194d，n.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0)
121. 〔法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4d，n.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1)
122. 〔等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4d，n.1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2)
123. 參見稍前之文（大正25，194b7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23)
124. ┌ 一法是地，餘三應非

     ┌ 甲、破四塵和合為地 ┴ 四法云何為一

     │ 乙、破四塵合時生地 ──能所既異，應有異根異識知地

     破四大 ┤ ┌ 若所造但可見色，香味觸應非地

     │ │ 若能造是堅相，水月等中應無堅可得

     │ ┌ 難能所不同 ┴ 風及風種應分別，地及地種應無異

     └ 丙、破毘曇假實四大 ┤ ┌ 都熱應捨自相

     │ ┌ 三大隨一大┴ 不熱應不名火

     └ 難四大不離 ┴ 細不可知應是無

    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4)
125. 色蘊：色、香、味、觸和合名地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1〕p.236）

    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97, n.6）：在世俗之用法，「地」──此應與「地界」加以區別──是指顏色（顯色）與外形（形色）〔《俱舍論》卷1（大正29，3b），地謂顯形色）〕；然而一切可見色之中，色與香、味、觸不是可分離的〔《俱舍論》卷1（大正29，18c）〕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25)
126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98, n.1）：異論者此處所提出的辯解是（說一切有部）毘婆沙師之理論。依其理論，所謂之「地界」（此處譯為「地種」）與一般世俗所稱之「地」，二者是有所不同的。在作為大種時，「地界」同時兼指是特性（自性），即堅性，以及依賴「地界」所成立之物質，即大種所造色。而在一般之用法，「地」之一字是指顯色（顏色）及形色（外形）。但是大種無法單獨的存在；四大種在一切物質客體上展現其業用：持（dhṛti）、攝（saṃgraha）、熟（pakti）及長（vyūhana）。〔《俱舍論》卷1（大正29，3b），《俱舍論》卷4（大正29，18c）〕

     另一方面，由大種所任持之所造色，則與香、味、觸三者相依互存，不可分離。從而物質的最小構成物──微聚（saṃghātāṇu，極微之聚合）最少有八種實體：四大種及四所造色：色、香、味、觸〔《俱舍論》卷4（大正29，18b24-25）〕。《大智度論》此處即在批評此種理論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26)
127. 則＝相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4d，n.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7)
128. 色蘊。水月等色中無堅相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1〕p.23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8)
129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99, n.1）：依《俱舍論》卷1〈1 分別界品〉（大正29，3b）之說明，風界是以「動」為性之法；而世間所稱「風」是指「風界」，或是指顯色及形色；而事實則說「黑風」、「團色」等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29)
130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099, n.2）：例如地種是堅性，仍存在於水，因為水支撐船等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30)
131. 〔可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5d，n.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1)
132. 〔相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5d，n.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2)
133. ┌ 若有相，則非無相

     無相 ┴ 若無相，不應作難　　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0〕p.5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3)
134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100, n.1）：無相無相三昧是以無相三昧之非擇滅無為為所緣境界，參見《俱舍論》卷28〈8 分別定品〉（大正29，150a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34)
135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，pp.152-154：

     〈辯千問品〉：依古阿毘達磨，《法蘊論》的論題，而作諸門分別，這是不消多說的。然對〈千問〉的意義，還值得考慮。奘譯《品類論》卷10〈辯千問品〉（大正26，733a）說：「學處淨果行聖種，正斷神足念住諦，靜慮無量無色定，覺分根處蘊界經。……經謂頌中前九後九，及各總為一，合有二十經。依一一經，為前五十問。」《眾事分阿毘曇論》，雖分列前九後九──十八經，但沒有總經；就是《品類論》，也是沒有的。所以，奘譯本想依二十經，各五十問，合成千問，以解說〈千問品〉的名義，與實際是不相符合的。考《大智度論》卷18（大正25，195a）說：「一切法攝入二法中，所謂名、色，色、無色，可見、不可見，有對、無對，有漏、無漏，有為、無為等，二百二法門，如千難品說」。又《論》卷27（大正25，259b-c）說：「一切法，所謂色、無色法，可見、不可見，有對、無對，有漏、無漏……如是等無量二法門攝一切法，如阿毘曇攝法品中說。」〈千難品〉，是〈千問品〉的異譯。**所說的「二百二法門」，應讀為「二，百二法門」**；就是二數的法門，有百零二門。這與〈辯攝等品〉（就是〈攝法品〉）的百零三門，《法集論》的百門，雖次第與內容有出入，但數目是非常接近的。據龍樹所見的，〈千問品〉與〈攝法品〉，是一樣的。這在銅鍱部：《法集論》是二數的百法門；《分別論》的「問分」（論門分別），也還是二數的百法門。《舍利弗阿毘曇論》「非問分」〈界品〉，凡六十二門；「問分」的分別，雖減省為三十四門，大致也還是相同的。但與此相當的〈辯攝等品〉，〈辯千問品〉，論門的距離很大。依龍樹所見，〈千問品〉的論門分別，是與〈辯攝等品〉一致的。千問，只是形容論門問答的眾多而已。或者對論門重新整理，大概是五十問吧（確數是很難計算的）！這才以二十經，總成千問，這不是說一切有部〈千問品〉的原型。總之，《法集論》的論母與〈概說品〉，《舍利弗阿毘曇論》「非問分」〈界品〉，與〈辯攝等品〉相當。《分別論》的「問分」，《舍利弗阿毘曇論》「問分」，與〈辯千問品〉相當。這都是承受古型的阿毘達磨，而成為某一部派的新論書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35)
136. 說＝脫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5d，n.4）《大正藏》原作「說」，今依【宮】作「脫」。

     《長阿含經》卷9（10經）《十上經》：「云何二證法，謂明與解脫。」（大正1，53a1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6)
137.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42：「云何易滿？答：諸不重食、不重噉、不多食、不多噉、不大食、不大噉，少便能濟，是謂易滿。不重食等，名雖有異，而體無別，皆為顯示易滿義故。云何易養？答：諸不饕、不極饕，不餮、不極餮，不耽、不極耽，不嗜、不極嗜，不好咀嚼，不好嘗啜，不選擇而食，不選擇而噉，趣得便濟，是謂易養。諸不饕等，名雖有異而體無別，皆為顯示易養義故。」（大正27，215c29-216a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7)
138. 〔分別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5d，n.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8)
139. 〔更不……也〕十字－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5d，n.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9)
140.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141：「四神足者：一、欲三摩地斷行成就神足，二、勤三摩地斷行成就神足，三、心三摩地斷行成就神足，四、觀三摩地斷行成就神足。問云：何名神？云何名足？有作是說：三摩地名神，欲等四名足，由四法所攝受令三摩地轉故。」（大正27，725a28-b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0)
141. 《眾事分阿毘曇論》卷4：「四聖種：謂隨乞得衣知足聖種，謂隨乞得食知足聖種，謂隨得眠臥具等知足聖種，謂樂閑靜樂修聖種。」（大正26，645a28-b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1)
142. 《長阿含經》卷8（9經）《眾集經》：「謂四知：可受知受、可行知行、可樂知樂、可捨知捨。」（大正1，51a25-2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2)
143. 《成實論》卷6：「如四信中，於佛等生淨心。」（大正32，288a19）

     《大乘義章》卷11：「大乘所說多同毘曇，又說四信為不壞淨。」（大正44，683a7-8）

     四信：信佛、信法、信僧、信聖戒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43)
144. 《長阿含經》卷8（9經）《眾集經》：「四道：苦遲得、苦速得、樂遲得、樂速得。」（大正1，51a12-1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4)
145. 《大集法門經》卷1：「四攝法是佛所說：謂布施、愛語、利行、同事。」（大正1，229b28-2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5)
146. 《大寶積經》卷52：「菩薩摩訶薩，修行般若波羅蜜多故，於四依趣善能具足。何等為四？所謂依趣於義，不依趣文；依趣於智，不依趣識；依趣於了義經，不依趣不了義經；依趣於法，不依趣數取趣者。」（大正11，303b24-2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6)
147. 四善根：煖、頂、忍、世第一法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47)
148.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29：「復次，若有行相加行、無間、解脫、勝進四道可得。」（大正27，150b26-2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8)
149. 參見《成實論》卷2〈16 四法品〉：「經中說天人四輪能增善法：一、住善處，二、依善人，三、自發正願，四、宿殖善根。」（大正32，250b19-2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9)
150. 《成實論》卷2：「有四堅法：說堅、定堅、見堅、解脫堅。說堅者，若說一切有為皆無常、苦、一切無我寂滅泥洹，是名說堅，是聞慧滿；因此得定，名思慧滿；因此定故觀有為法無常苦等能得正見，名修慧滿；三慧得果，名解脫堅。」（大正32，250b26-c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0)
151. 四無所畏：1、說一切智無所畏（諸法現等覺無畏），2、說漏盡無所畏，3、說障道無所畏，4、說盡苦道無所畏。（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25（大正25，241b24-246a22）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1)
152. 《大智度論》卷27：「五無學眾道：無學戒眾道乃至無學解脫知見眾道。」（大正25，258a25-2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2)
153. 《成實論》卷16：「得欲界淨善能斷不善，如說**五出性**，若聖弟子或念五欲不生喜樂，心不通暢，如燒筋羽，若念出法心則通暢。」（大正32，368a17-19）

     五出要界：欲出要，瞋恚出要，嫉妬出要，色出要，身見出要。參見《長阿含經》卷8（9經）《眾集經》（大正1，51b27-c3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53)
154. 《成實論》卷14：「五解脫處：一者、若佛及尊勝比丘為之說法，隨其所聞，則能通達語言義趣，以通達故心生歡喜，歡喜則身猗，身猗則受樂，受樂則心攝，是初解脫處，行者住此解脫處，故憶念堅強，心則攝定，諸漏盡皆滅必得泥洹。二者、善諷誦經。三者、為他說法。四者、獨處思量諸法。五者、善取定相。」（大正32，355a2-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4)
155. 《增壹阿含經》卷20：「何者是五大施？目連報言：（1）一者、不得殺生，此名為大施。長者！當盡形壽修行之。（2）二者、不盜名為大施。當盡形壽修行。（3）不婬、（4）不妄語、（5）不飲酒。當盡形壽而修行之。」（大正2，648a15-1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5)
156. 《阿毘曇毘婆沙論》卷16：「五智者：法智、比智、道智、盡智、無生智。」（大正28，121b2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6)
157.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174：「有五不還：謂中般涅槃、生般涅槃、有行般涅槃、無行般涅槃、上流往色究竟。」（大正27，873c12-1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7)
158. 五淨居天：1、無煩天，2、無熱天，3、善見天，4、善現天，5、色究竟天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58)
159. 〔道〕－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5d，n.12）五治道：待考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59)
160. 《長阿含經》卷9（10經）《十上經》：「云何五生法？謂賢聖五智定：一者、修三昧現樂後樂，生內外智；二者、賢聖無愛，生內外智；三者、諸佛賢聖之所修行，生內外智；四者猗寂滅相，獨而無侶，而生內外智；五者、於三昧一心入、一心起，生內外智。」（大正1，53c23-28）

    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12（大正30，339a24-b12）。

     《成實論》卷12：「問曰：經中說聖五智三昧，何者是耶？答曰：佛自說，行者作是念：我此三昧聖清淨，是名初智；此三昧非凡夫所近，是智者所讚，是第二智；此三昧寂滅，妙離故得，是第三智；此三昧現在樂，後得樂報，是第四智；此三昧我一心入一心出，是第五智。

     （1）佛示定中亦有智慧，非但繫心。行者修習定時若生煩惱，於中生智除此煩惱，欲令三昧為聖清淨，是名初智。（2）聖清淨者，謂非凡夫所近，是智者所讚；非凡夫者，謂諸聖人以得智故不名凡夫，此智能破假名，是第二智。（3）薄諸煩惱貪等煩惱滅，故名寂滅，寂滅故妙，離諸煩惱故得名為離，得此皆是離欲道，是第三智。（4）隨證煩惱斷，得安隱寂滅，離熱樂故名現樂後樂，現樂名離煩惱樂，後樂謂泥洹樂，是第四智。（5）行者常行無相心，故常一心出入，是第五智。」（大正32，337c29-338a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0)
161. 《成實論》卷12：「經中說五聖枝三昧：謂喜、樂、清淨心、明相、觀相；喜是初禪、二禪喜相同故名為一枝，第三禪以離喜樂別為一枝，第四禪中清淨心名第三枝，依此三枝能生明相、觀相，是明相與觀相為因，能壞裂五陰。觀五陰空故名觀相，能至泥洹故名為聖。」（大正32，337c24-29）

    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12（大正30，339b13-c29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61)
162. 《十誦律》卷49：「有五如法語：實非不實、時非不時、善非不善、慈非不慈、益非不益。」（大正23，360b24-2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2)
163. 《大集法門經》卷2：「復次，六捨行是佛所說，謂見色行是色捨處、聞聲行是聲捨處、齅香行是香捨處、了味行是味捨處、覺觸行是觸捨處、知法行是法捨處。」（大正1，231c15-1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3)
164. （1）《長阿含經》卷9（10經）《十上經》：「云何六增法？謂六敬法：敬佛、敬法、敬僧、法戒、敬定、敬父母。」（大正1，54a24-26）

     （2）《薩婆多部毘尼摩得勒伽》卷7：「復有**六愛敬**，謂身業慈、口業慈、意業慈、賢聖共戒、賢聖同見、如法所得衣鉢之餘施同梵行。」（大正23，609b13-1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4)
165. 《阿毘曇毘婆沙論》卷35：「六種阿羅漢：謂退法、憶法、護法、等住、能進、不動。」（大正28，261a19-2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5)
166.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4：「如是見道，為欲對治見所斷惑，安布六地：一未至定乃至第六第四靜慮。」（大正27，19b3-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6)
167. 《阿毘達磨集異門足論》：「六隨念者，云何為六？答：一、佛隨念，二、法隨念，三、僧隨念，四、戒隨念，五、捨隨念，六、天隨念。」（大正26，433a2-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7)
168. 《成實論》卷12：「問曰：經中說六三昧：（1）有一相修為一相，（2）有一相修為種種相，（3）有一相修為一相、種種相，（4-6）種種相修亦如是。何者是耶？答曰：一相者應是禪定，禪定於一緣中一心行故，種種相應是知見，知諸法種種性故，於五陰等諸法中方便故。問曰：云何一相修為一相？答曰：若人因定還能生定者是；一相修為種種相者，若人因定能生知見者是。一相修為一相、種種相者，若人因定能生禪定及五陰方便者是。種種相修亦如是。」（大正32，338a20-2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8)
169. 《長阿含經》卷8（10經）《十上經》：「復有七法，謂七覺意：念覺意、法覺意、精進覺意、喜覺意、猗覺意、定覺意、護覺意。」（大正1，52b7-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9)
170. 《長阿含經》卷9（10經）《十上經》：「七財：信財、戒財、慙財、愧財、聞財、施財、慧財為七財。」（大正1，54b15-1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70)
171. 《成實論》卷12：「有七依，依初禪得漏盡，乃至依無所有處得漏盡。依名因此七處得聖智慧，如說攝心能生實智。」（大正32，338c18-2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71)
172. 《成實論》卷12：「七想定即七依也。」（大正32，339a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72)
173. 《阿毘達磨集異門足論》卷17：「七妙法者，云何為七？答：一、信，二、慚，三、愧，四、精進，五、念，六、定，七、慧。」（大正26，437a7-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73)
174. 《長阿含經》卷9（10經）《十上經》：「云何七知法？謂七勤：勤於戒行、勤滅貪欲、勤破邪見、勤於多聞、勤於精進、勤於正念、勤於禪定。」（大正1，54c6-9）

     《七知經》卷1：「有七法道弟子，現世安隱和悅多行，精進法觀令習得盡。何謂七法？一、知法，二、知義，三，知時，四、知節，五、自知，六、知眾，七、知人。」（大正1，810a7-1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74)
175. 參見《中阿含經》卷2（6經）《善人往經》（大正1，427a13-c22），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175（大正27，877c-879c）。

     七善人去處，又稱為七善士趣，為生般、有行般、無行般、速般、非速般、經久般、上流般涅槃等七種不還果之聖者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75)
176. 《大智度論》卷21：「八背捨者，內有色外亦觀色是初背捨，內無色外觀色是第二背捨，淨背捨身作證第三背捨，四無色定及滅受想定是五，合為八背捨。背是淨潔五欲，離是著心，故名背捨。」（大正25，215a7-11）詳見《大智度論》卷21（大正25，215a11-216a3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76)
177. 八勝處：1、內有色想觀外色少勝處，2、內有色想觀外色多勝處，3、內無色想觀外色少勝處，4、內無色想觀外色多勝處，5、青勝處，6、黃勝處，7、赤勝處，8、白勝處。

     詳見《大智度論》卷21（大正25，216a3-c22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77)
178. 《長阿含經》卷下《十報法經》：「合有八大人念，何等為八？一為念道法少欲者，非多欲者；二為道法足者，不足者無有道法。三為道法受行者，不受行者無有道法。四為道法精進者，不精進者無有道法。五為道法守意者，不守意者無有道法。六為道法定意者，不定意者無有道法。七為道法智慧者，不智慧者無有道法。八為道法無有家樂、無有家不樂共居，有家樂、共居無有道法——是為八大人念。」（大正1，238b3-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78)
179. 《長阿含經》卷9（10經）《十上經》：「云何八精進？比丘入村乞食，不得食還，即作是念：（1）我身體輕便，少於睡眠，宜可精進坐禪、經行、未得者得、未獲者獲、未證者證。於是，比丘即便精進，是為初精進比丘。（2）乞食得足，便作是念：我今入村，乞食飽滿，氣力充足……比丘即尋精進。（3）精進比丘設有執事，便作是念：我向執事，廢我行道。今宜精進坐禪、經行……比丘即尋精進。（4）精進比丘設欲執事，便作是念：明當執事，廢我行道……比丘即便精進。（5）精進比丘設有行來，便作是念：我朝行來，廢我行道……比丘即尋精進。（6）精進比丘設欲行來，便作是念：我明當行，……比丘即便精進。（7）精進比丘設遇患時，便作是念：我得重病或能命終，今宜精進……。（8）精進比丘患得小差（瘥），復作是念：我病初差，或更增動，廢我行道。……比丘即便精進坐禪、經行──是為八。」（大正1，55b9-c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79)
180. 八丈夫，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33（925經）（大正2，235b22-c26）。〔參見講義p.495（補遺）〕 [↑](#footnote-ref-180)
181. 《舍利弗阿毘曇論》卷15：「何謂九次第定？如比丘離欲惡不善法、有覺有觀、離生喜樂，成就初禪行，乃至離非想非非想處、成就滅受想定，是名九次第定。」（大正28，643b5-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81)
182. 減＝滅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5d，n.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82)
183. 〔色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5d，n.1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83)
184. 九＋（也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5d，n.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84)
185. 〔從名……九〕八字－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5d，n.15）

     （1）名色、（2）六入處、（3）觸、（4）受、（5）愛、（6）取、（7）有、（8）生、（9）老死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85)
186. （得盡…也）八字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5d，n.1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86)
187. 〔六禪三無色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5d，n.19）。

     九無漏地：能引發無漏慧的九種定地：1、未到地定，2、初禪，3、中間禪，4、二禪，5、三禪，6、四禪，7、空無邊處定，8、識無邊處定，9、無所有處定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87)
188.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94：「云何十無學支？謂無學正見乃至正定，及無學正解脫、正智。」（大正27，486a29-b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88)
189.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3：「十想：謂無常想、苦想、無我想、不淨想、死想、一切世間不可樂想、厭食想、斷想、離想、滅想。」（大正5，12a21-2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89)
190. 《大智度論》卷2：「十智：法智、比智、世智、他心智、苦智、集智、滅智、道智、盡智、無生智。」（大正25，70b1-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90)
191. 《眾事分阿毘曇論》卷4：「十一切入：謂地一切入，一相生上下諸方，無二無量，是名初一切入處。水、火、風入，青、黃、赤、白、空一切入處，識一切入處，一相生上下諸方，無二無量。是名十一切入處。」（大正26，646 b8-1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91)
192. 《大乘義章》卷13：「十善大地：所謂無貪、無瞋、慚、愧、信、猗、不放逸、不害、精進、捨。」（大正44，725a22-2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92)
193. 十力：1、處非處智力，2、業異熟智力，3、靜慮、解脫、等持、等至智力，4、根勝劣智力，5、種種勝解智力，6、種種界智力，7、遍趣行智力，8、宿住隨念智力，9、死生智力，10、漏盡智力。（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24（大正25，235c-241b））

     參見《阿毘達磨俱舍論》卷27（大正29，140b9-17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93)
194. 《阿毘達磨俱舍論》卷25：「論曰：**此覺分名雖三十七，實事唯十**，即慧、勤等，謂（1）四念住、慧根、慧力、擇法覺支正見以慧為體。（2）四正斷、精進根、精進力、精進覺支、正精進以勤為體。（3）四神足、定根、定力、定覺支、正定以定為體。（4）信根、信力以信為體。（5）念根、念力、念覺支、正念以念為體。（6）喜覺支以喜為體。（7）捨覺支以行捨為體。（8）輕安覺支以輕安為體。（9）正語、正業、正命以戒為體。（10）正思惟以尋為體，如是覺分實事唯十，即是信等五根力上，更加喜、捨、輕安、戒、尋。**毘婆沙師說有十一**：身業、語業不相雜故，戒分為二，餘九同前。」（大正29，132b9-2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94)
195. 《大智度論》卷6：「十四變化心：（1）初禪**二**：欲界、初禪；（2）二禪**三**：欲界、初禪、二禪；（3）三禪**四**：欲界、初禪、二禪、三禪；（4）四禪**五**：欲界、初禪、二禪、三禪、四禪。」（大正25，105a11-14）

     《阿毘達磨俱舍論》卷27：「神境通果能變化心力，能化生一切化事，此有十四，謂依根本四靜慮生有差別故，依初靜慮有二化心：一、欲界攝，二、初靜慮；第二靜慮有三化心：二種如前，加二靜慮；第三有四，第四有五，謂各自下。」（大正29，144a24-2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95)
196.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27：「云何名為十六勝行？謂於念入息我今能學念於入息，於念出息我今能學念於出息（1）若長，（2）若短，（3）於覺了遍身入息……出息我今能學覺了遍身出息，（4）於息除身行入息……除身行出息，（5）於覺了喜入息……喜出息，（6）於覺了樂入息……樂出息，（7）於覺了心行入息……心行出息，（8）於息除心行入息……心行出息，（9）於覺了心入息……心出息，（10）於喜悅心入息……心出息，（11）於制持心入息……心出息，（12）於解脫心入息……心出息，（13）於無常隨觀入息……隨觀出息，（14）於斷隨觀入息……斷隨觀出息，（15）於離欲隨觀入息……離欲隨觀出息，（16）於滅隨觀入息……滅隨觀出息。」（大正30，432a28-b2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96)
197.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七」，今依【宮】【石】（大正25，195d，n.21）作「六」。

     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》（標點本）（二），p.706校勘：「七字應作六」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97)
198. 《大智度論》卷11：「十六者：觀苦四種：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；觀苦因四種：集、因、緣、生；觀苦盡四種：盡、滅、妙、出；觀道四種：道、正、行、跡。」（大正25，138a7-10）

     《阿毘達磨俱舍論》卷23：「此煖善根分位長故，能具觀察四聖諦境，及能具修十六行相：觀苦聖諦修四行相：一、非常，二、苦，三、空，四、非我；觀集聖諦修四行相，一、因，二、集，三、生，四、緣；觀滅聖諦修四行相：一、滅，二、靜，三、妙，四、離；觀道聖諦修四行相：一、道，二、如，三、行，四、出。」（大正29，119b14-1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98)
199. （十七行）＋十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5d，n.2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99)
200. 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5：「菩薩摩訶薩摩訶衍，所謂十八不共法。何等十八？一、諸佛身無失，二、口無失，三、念無失，四、無異相，五、無不定心，六、無不知已※捨心，七、欲無減，八、精進無減，九、念無減，十、慧無減，十一、解脫無減，十二、解脫知見無減，十三、一切身業隨智慧行，十四、一切口業隨智慧行，十五、一切意業隨智慧行，十六、智慧知見過去世無閡無障，十七、智慧知見未來世無閡無障，十八、智慧知見現在世無閡無障。」（大正8，255c24-256a5）

     ※案：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《大正藏》原作「己」，今依《大智度論》卷48〈19 四念處19〉作「已」（大正25，407c2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00)
201. 思惟道中一百六十二道：思惟道（修道）斷「九地修惑」（欲界修惑、色界四地修惑、四無色界的修惑共九地），每一地有九品（上上、上中、上下，中上、中中、中下、下上、下中、下下），每一品又分「無間道」與「解脫道」。如此，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九地各有九無間道及九解脫道，合計一百六十二道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01)
202.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65：「沙門果是何義？答：所有聖道是沙門性，有為、無為及諸擇滅是此果，故名沙門果。問：若爾，此果不應唯四，謂見道中八忍品是沙門性，**八智品是有為沙門果，八部法斷是無為沙門果**。離欲界染時九無間道是沙門性，**九解脫道是有為沙門果，九品法斷是無為沙門果，如是乃至離非想非非想處染**時應知亦爾，如是便有八十九有為沙門果、八十九無為沙門果。」（大正27，338a7-16）

     ※八十九有為沙門果：見道的八智品（苦法智、苦類智，集法智、集類智，滅法智、滅類智，道法智、道類智）及修道的八十一解脫道（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九地各有九解脫道）。

     ※八十九無為沙門果：見道的八部法斷（苦法智所斷結乃至道類智所斷結）及修道的八十一法斷（離欲界染所斷九品結乃至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所斷九品結）。

     ※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64：「有九部結：謂苦法智所斷結，乃至修所斷結。」（大正27，333a2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02)
203. ┌ 先知諸法相

     菩薩 ┴ 次令入性空，無所著──過二地入菩薩位──以大悲方便力──分別法相，三乘度生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0〕p.5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03)
204. 不可得空　非可得著，無所罣礙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15〕p.25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04)
205. ┌ 可　得──有罣礙……不應說諸法異相。

     空 ┴ 不可得──無罣礙……憐憫眾生，還能分別諸法。

    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7〕p.12）

     知不可得空，還能分別度生是般若力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9〕p.7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05)
206. 外小實相非般若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3〕p.18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06)
207. 小乘得實相乎？雖有四諦以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觀實相，雖有實慧不能求諸法實相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13〕p.25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07)
208. 〔至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5d，n.2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08)
209. 佛出入三昧，舍利弗不知名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25〕p.418）

     《大智度論》卷21：「如餘經中，佛告諸比丘：『佛入出諸定，舍利弗、目揵連尚不聞其名，何況能知！』」（大正25，220b1-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09)
210. 〔故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6d，n.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10)
211. 大小差別，大小觀實相不同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9〕p.251）

     ┌ 一、無大誓願

     │ 二、無大慈悲

     小乘不別實相 ─┬┤ 三、不求諸功德

     ││ 四、不供一切佛

     │└ 五、不審求實相

     └ 但求離苦解脫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16〕p.3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11)
212. 義＝實義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6d，n.2）

     二諦：緣觀俱寂，世俗法故，非第一義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6〕p.19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12)
213. 般若：緣觀俱寂，周遍清淨、不破不壞、聖人行處（世俗法故非第一義）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13)
214. 般若體相是無相無得法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14)
215. 菩薩發心聞法。三種：從佛聞，從佛弟子聞，從經典聞。（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4〕p.24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15)
216. 五度所遮、所得果，及與利生之關係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5〕p.24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16)
217. 佛說一心能得實相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14〕p.43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17)
218. 〔中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6d，n.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18)
219. 〔得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6d，n.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19)
220. 〔波羅蜜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6d，n.1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20)
221. 依相應隨行義，不離五度得般若；依隨時別行義，或一或二得般若；復有方便智生般若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5〕p.24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21)
222. 《大智度論》卷18：「是四大各各不相離，地中有四種，水、火、風各有四種。但地中地多故，以地為名；水、火、風亦爾。」（大正25，194c23-25）

    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127：「問：此四大種於一切時不相離耶？答：如是。」（大正27，663b19）

     ┌ 一中具足餘五，相應隨行（六度互攝行） ┐

     波羅蜜二種 ┤ 從多為名 ∣

     └ 或一或二得般若，隨時別行（六度差別行）┴目的並生起般若（宗歸般若行）

    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7〕p.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22)
223. 一中具足餘五，相應隨行（六度互攝行）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7〕p.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23)
224. 一＝二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6d，n.11）

    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一」，今依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作「二」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24)
225. 或一或二得般若，隨時得名（六度差別行）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07〕p.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25)
226. 破＝彼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6d，n.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26)
227. 布施得般若波羅蜜，參見釋厚觀、郭忠生合編，〈《大智度論》之本文相互索引〉《正觀》（6），p.39：《大智度論》卷12（大正25，152c8-153a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27)
228. 法＋（忍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6d，n.1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28)
229. 法忍：深入畢竟空，不分別忍事、忍法、忍者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50〕p.8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29)
230. 般若：法忍相應慧是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30)
231. 虛妄：六塵六情，皆是虛誑因緣果報，所知所見，皆是虛誑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59〕p.10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31)
232. 實相：實相不可以見聞覺知得，皆是虛誑因緣果報故，唯實相慧能得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3〕p.18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32)
233. 或離五度——從聽聞讀誦思惟籌量通達法相——得般若（方便（加行）智中生般若）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9〕p.7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33)
234. 四諦：或聞一諦，或聞四諦得道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45〕p.82）

     二乘證果：或聞一諦，或聞乃至四諦得道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13〕p.25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34)
235. 斷一法得阿那含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01〕p.386）

     《增壹阿含經》卷5：「爾時世尊告諸比丘：當滅一法，我證卿等成阿那含。云何為一法？所謂貪欲。諸比丘！當滅貪欲，我證卿等得阿那含。」（大正2，566b7-9）

     《阿毘達磨法蘊足論》卷9引經：「一時薄伽梵在室羅筏住逝多林給孤獨園，爾時世尊告苾芻眾：汝等若能永斷一法，我保汝等定得不還。一法，謂貪若永斷者，我能保彼定得不還。」（大正26，494c2-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35)
236. 六度不為一人說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5〕p.24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36)
237. 不行一切法，不得一切法，得般若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37)
238. 不行不得——則得般若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9〕p.7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38)
239. 菩薩不行一切（虛妄）：不善法近有過，善法後有過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39)
240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112, n.1）：此與三行或三住有關，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5（大正25，75c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40)
241. ┌ 聖行 ── 行無行故，不離三解脫門故

     三行 ┤ 梵行 ┐┌ 取眾生相故生，後皆有失

     │ ├┤

     └ 天行 ┘└ 若以無著心行此二行無咎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17〕p.3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41)
242. 不＝非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7d，n.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42)
243. 參見Lamotte（1949, p.1112. n.2）：此段話是泛引一段古老之般若經文：Pañcaviṃśati（梵文本《二萬五千頌般若經》）ed. DUTT, pp.37-38。漢譯本見《大般若經》卷402（大正7，11b26-c16），《放光般若經》卷1（大正8，4c18-28），《光讚經》卷1（大正8，152a16-b2），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（大正8，221b25-c10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43)
244. 〔波羅蜜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197d，n.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44)
245. 二諦：隨俗說行六度，非第一義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6〕p.19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45)
246. 〔受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197d，n.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46)
247. 無所得：實相中決定相不可得名無所得。

     無所得中福慧善報增益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15〕p.25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47)
248. ┌ 凡夫人───有所得

     福德智慧增益善根 ┴ 諸佛心中──無所得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17〕p.31）

     ┌→世間心行則有所得（應捨）

     善法後有過：┴→無著心行則無所得→菩薩無行而行（因）……

     煩惱不生如空清淨→無得而得（實相果）。〔無過〕

    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1〕p.5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48)